



# 丽水市人民政府公报

## 编辑委员会

编委主任：沈世山

编委副主任、总编：周劲松

编委：沈世山 周劲松

曹蔚青 叶向荣

徐宗南 叶军勇

朱振华 全长荣

施勇 曹昱

蒋亚慰 柳先敏

副总编：曹蔚青

## 目 录

### 市政府文件

丽水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 (丽政发〔2023〕15号) .....	1
丽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丽水市“15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五年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 (丽政发〔2023〕16号) .....	4

### 市府办文件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丽水市基本养老服务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 (丽政办发〔2023〕23号) .....	9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丽水市扩大有效投资“百千”工程2023年重大项目实施计划的通知 (丽政办发〔2023〕26号) .....	13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丽水市“三个花园”建设2023年度重点任务清单和丽水市“人人成园丁 处处成花园”行动2023年度重大活动清单的通知 (丽政办发〔2023〕28号) .....	16

# 丽水市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标准文本

○ 规范性

○ 政策性

○ 指导性

## 市级单位行政规范性文件

丽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丽水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丽水市辅助生殖技术治疗费用补助办法(试行)》等3个办法的通知

(丽卫〔2023〕30号) .....52

丽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做好续交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工作的意见

(丽建发〔2023〕21号) .....57

人事任免.....58

准印证：浙内准字第K003号

主办：丽水市人民政府

地址：丽水市花园路1号

电话：(0578)2090823

传真：(0578)2090823

邮编：323000

出版日期：2023年5月25日

# 5

## 2023年

(总第213期)

# 丽水市人民政府关于 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

丽政发〔2023〕1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22号)和《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浙政发〔2023〕11号)部署要求,切实做好我市经济普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依法普查、科学普查、为民普查,坚持实事求是、改革创新,高质量完成普查各项任务,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全面客观反映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状况。

## 二、普查工作安排

(一)普查对象和范围。普查的对象是在我市辖区内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全部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具体范围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

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等。

(二)普查内容和时间。普查内容主要包括普查对象的基本情况、组织结构、人员工资、生产能力、财务状况、生产经营、能源生产和消费、研发活动、信息化建设和电子商务交易情况,以及投入结构、产品使用去向和固定资产投资构成情况等。普查标准时点为2023年12月31日,普查时期资料为2023年年度资料。

## 三、普查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成立由市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的丽水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负责普查组织实施中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决策。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专班)设在市统计局,负责普查的具体组织实施和协调。成员单位包括市政府办公室、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委政法委、市委编办、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人力社保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

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广旅体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管局、市金融办、市统计局、市大数据局、市体育发展中心、团市委、市妇联、市邮政管理局、市税务局、人行丽水市中心支行、丽水银保监分局、丽水海关、国家统计局丽水调查队等单位(成员名单详见附件)。

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要设立相应的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认真组织实施本区域普查工作,及时协调解决普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充分发挥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和村(居)民委员会的作用,广泛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积极参与、认真配合做好普查工作。各级要层层签订普查目标责任书,将普查工作列入年度考核,适时开展普查工作通报表彰。

(二)加强部门协同。各有关单位按照各自职能,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信息共享,落实专人负责。涉及普查宣传动员方面的事项,由市统计局、市委宣传部负责和协调;涉及宗教活动场所等名录方面的事项,由市委统战部负责和协调;涉及城乡社区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的事项,由市委政法委协调;涉及机关和事业单位名录方面的事项,由市委编办负责和协调;涉及数据处理能力建设方面的事项,由市发改委负责和协调;涉及工业企业和信息传输软件信息技术服务企业调查方面的事项,由市经信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教育系统单位调查方面的事项,由市教育局负责和协调;涉及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及基层组织名录方面的事项,由市民政局负责和协调;涉及司法行政系统单位调查方面的事项,由市司法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普查经费方面的事项,由市财政局负责和协调;涉及社会保险信息方面的事项,由市人力社保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普查用电

子地图数据方面的事项,由市自然资源局负责和协调;涉及建筑企业和房地产企业调查方面的事项,由市建设局负责和协调;涉及交通运输系统单位调查方面的事项,由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和协调;涉及商务系统单位调查方面的事项,由市商务局负责和协调;涉及文化、旅游、广电系统单位调查方面的事项,由市文广旅体局负责和协调;涉及卫生系统单位调查方面的事项,由市卫生健康委负责和协调;涉及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名录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专业市场方面的事项,由市市场监管局负责和协调;涉及证券业、地方金融组织调查方面的事项,由市金融办负责和协调;涉及公共数据归集共享方面的事项,由市大数据局负责和协调;涉及体育系统单位调查方面的事项,由市体育发展中心负责和协调;涉及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纳税信息方面的事项,由市税务局负责和协调;涉及银行业、保险业调查方面的事项,由丽水银保监分局负责和协调。市直其他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能积极配合和支持普查工作。掌握普查所需基础资料的各级部门要及时准确提供部门行政记录和数据信息。

(三)加强普查保障。普查所需经费,按照现行经费渠道由各级政府共同负担,列入相应年度财政预算,按时拨付,确保到位,保障普查工作顺利开展。各地普查机构根据工作需要,可聘用或者从有关单位商调符合条件的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及时支付聘用人员的劳动报酬,保证商调人员在原单位的工资、福利及其他待遇不变,稳定普查工作队伍,落实普查办公场所,配备普查工作设备,确保普查工作顺利进行。

#### 四、普查工作要求

(一)坚持依法普查。所有普查工作人员和

普查对象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的规定,按时、如实填报普查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普查数据。普查取得的单位和个人资料,严格限定用于普查目的,不作为任何单位对普查对象实施奖惩的依据。各地普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对在普查中所知悉的国家秘密和普查对象的商业秘密、个人信息,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经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发布普查数据。对在普查工作中的违纪违法等行为,依纪依法予以处理并加大通报曝光力度。

(二)确保数据质量。始终坚守数据质量第一原则,严格执行普查方案,规范普查工作流程,强化事前事中事后数据质量检查核查,切实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确保普查数据真实准确、完整可信。各地普查机构要建立健全普查数据质量控制体系和岗位责任制,完善普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严肃普查纪律,坚决杜绝各种人为干预普查数据的行为。采用有效技术手段和管理措施,确保普查数据采集、传输、存储和使用的安全。适时将普查工作开展情况纳入政府督查或统计督察。

(三)创新手段方式。广泛应用部门行政记

录,推进电子证照信息等在普查工作中的应用,采取网上填报与手持电子终端现场采集数据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普查;组织开展线上线下业务培训,支持普查对象通过网络自主报送普查数据,科学、规范、高效推进普查工作。

(四)加强宣传引导。各级普查机构应会同宣传部门认真做好普查宣传的策划和组织工作。充分发挥各类新闻媒体以及有关部门服务平台等宣传渠道作用,广泛深入开展宣传,引导广大普查对象依法配合普查、全社会积极参与普查,为普查工作顺利实施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五)注重成果应用。各级普查机构要充分利用经济普查成果,深度挖掘普查数据资源,积极开展普查专题分析和课题研究,更好发挥普查资料综合价值。

附件:丽水市第五次经济普查领导小组成  
员名单(略)

丽水市人民政府  
2023年4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丽水市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丽水市“15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 五年行动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

丽政发〔2023〕1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现将《丽水市“15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五年行动方案(2023—2027年)》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丽水市人民政府

2023年4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丽水市“15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 五年行动方案(2023—2027年)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省第十五次、市第五次党代会部署,对标省“3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着力构建丽水市“1515”科技创新体系,为打造全国革命老区共同富裕先行示范区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落实党的二十大、省市党代会决策部署,强化教育、科技和人才基础性、战

略性支撑,以创新深化为战略核心,坚定不移把创新摆在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实施人才科技强市战略,突出人才第一战略资源、科技第一未来生产力。创新运用好跨山统筹、创新引领、问海借力三把“金钥匙”,以产业定位科技、科技索引人才,加快推进人才科技深度融合发展,大力实施“15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全力建设浙西南科创中心,打造“两山”发展人才创新创业高地,为建成全国革命老区共同富裕先行示范区提供强劲动力。

## (二)发展目标。

全力打造浙西南科创中心,聚焦我市5大主导产业发展,培育15个特色创新领域的“1515”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初显成效。到2027年,主要人才科技创新指标实现“十翻番十突破”,“浙丽转”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基本建立,全市技术市场交易额90亿元以上。全社会R&D经费支出占GDP比重超过全国平均水平,规上工业企业研发费用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3.5%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54%,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6件以上,每万名就业人员中研发人员达到100人年以上。

高能级科创平台加快创建。十大科创开放平台正式建成投入使用。成功实现丽水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升促建”。正式运营实体化研究院10家以上,争取各县(市、区)实体化研究院建设全覆盖。争取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布局建设破零。

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成果加快涌现。融入全省三大科创高地创建,打造五大主导产业领域“链主型”产业生态,建立特色半导体产业链开发应用比较优势,形成金属新材料高端领域特定进口替代能力等方面关键核心技术,争取实

施省“尖兵”“领雁”等科技项目50项以上;力争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破零;获国家或省级科技进步二等奖以上项目10项以上。

“两山”发展人才创新创业高地加快形成。构建与“两山”发展相适应的人才配套体系、人才科创平台、人才创新创业环境,办好“智汇丽水·发展同行”人才科技峰会等活动,聚集和招引更尖端、更专业的人才创业创新项目。强化人才对5大主导产业支撑,引进“绿谷精英·创新引领行动”计划创业创新项目400个以上。

## 二、重点任务

### (一)实施重大科创平台攻坚破零行动。

1. 打造市域重大人才科创平台。围绕构筑浙西南中心城市,打造长三角地区特色鲜明的创新型活力城市,落子布局“绿色优先、重点突出、开放创新”的浙西南科创中心,加快打造“十子连珠”人才科创平台,高标准建设浙西南科创产业园、高铁新城等重大科创平台。(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2. 建设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加快推进丽水高新区“一核一心多园”各园区“以升促建”;建设龙泉市、青田县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增强科技创新策源能力,壮大创新型企业群体、推动高水平创新创业。(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局,缙云县政府、龙泉市政府、青田县政府)

3. 高标准推进实体化研究院建设。补齐我市科教资源短板,以5大主导产业技术需求、支撑产业创新发展为导向,围绕“一县一业一院一策”,积极寻求与省内外具有优势学科的大院名校合作,正式运营实体化研究院10家以上,争取实现各县(市、区)和丽水开发区引进大院名校共建实体化研究院全覆盖。(责任单位:市科技

局、市委人才办、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市人力社保局,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4. 构建完善创新平台体系。持续加大省级技术创新中心、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等高能级创新平台建设力度;完善省市级重点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梯队培育体系。争取省级技术创新中心布局建设1家以上,新型研发机构建设2家以上,市级重点实验室和新型研发机构15家以上。(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经信局,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5. 加快创建高能级孵化平台。实施众创孵化空间构建计划,开展绩效考核,以评促建,提升创业孵化平台能级,在“一带三区”中,“一带”实现国家级孵化器、众创空间全覆盖,“三区”实现省级孵化器、众创空间全覆盖。(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经信局,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 (二) 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突破行动。

1. 市县联动开展技术攻关。聚焦5大主导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品质农业的关键核心技术瓶颈,鼓励市本级高校、科研院所及公益事业单位联合各县(市、区)企事业单位、科技特派员,围绕当地主导特色产业发展技术需求开展市县联合技术攻关和产业化项目,实施重点研发计划项目100项以上。(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经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卫生健康委,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2. 创新科技攻关机制。建立市场导向、产业导向的科研项目立项机制,深化揭榜挂帅、包干制等科研攻关机制。深化创新联合体、成果转化加速器和工业科技特派员工作体系联动,形成一批创新链思维导图,转化一批科技成果,解决一批关键核心技术瓶颈。(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教育局、市经信局,各县

〔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 (三) 实施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行动。

1.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实施R&D经费投入五年行动计划,力争全市R&D经费占GDP比重超过全国平均水平。实现规上科技型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规上科技型企业研发投入全清零。(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经信局,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2. 实施科技企业“双倍增”计划。落实《加速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融合助推生态产业跨越式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以科技企业梯次培育为突破口,加快科技型中小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小巨人和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实现省级高企研发中心、省级企业研究院分别达到500家和140家;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累计数分别达到1500家和4600家。(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经信局,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3. 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机制重塑。落实《丽水市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浙丽转”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体系基本建立,全市技术市场交易额90亿元以上。促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成果转化加速器建设向纵深推进,争取组建市级成果转化加速器15家以上。围绕重大科技成果培育,争取培育省级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以上项目10项以上,力争实现国家科学技术奖零的突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经信局,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4. 持续提升产业竞争力。实施新一轮制造业“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攻坚行动,扎实推进“1315”特色产业链培育,加快建设“万亩千亿”新产业平台。深化标志性产业链“链长+链主”企业协同机制。实现规上工业企业研发费用支



出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3.5%以上,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到54%。(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经信局,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 (四)实施人才力量集聚提质行动。

1. 优化人才生态环境。组织开展人才科技融合发展立法,从法律层面确保人才科技教育协同推进,打造重才、爱才的人才生态。推动“青年人口发展工程”,实施青年双创人才扩容提升行动,加大青年人才培养力度,确保青年人才入选“绿谷精英”“绿谷英才”计划占比不低于50%。优先支持40岁以下青年科研人才承担市级科技计划项目。(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人力社保局,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2. 加快创新人才引育。强化人才对五大主导产业和未来产业支撑,引进“绿谷精英·创新引领行动”计划创业创新项目400个以上,遴选“绿谷英才”特殊支持计划科技领军人才30名以上;入选国家海外引才计划5人以上、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10人以上、省海外引才计划20人以上、省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20人以上、省领军型创新创业团队5个以上、省级海外工程师10人以上。2027年底外国专家总数不少于150人,其中外国高端人才(A类)不少于25人。(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人力社保局,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3. 激发人才创新活力。深化人才管理体制改,建好用好“浙里人才之家”等重大应用,争取实施人才发展体制机制综合改革试点。深化科技人才多元评价和激励机制改革,推动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落实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聚焦科研人

才获得感,加大对科研人员和团队的绩效奖励。(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人力社保局,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 (五)实施全域创新能级跨越提升行动。

1. 融入全省科创走廊体系。借力长三角一体化国家战略,主动融入全省科创走廊体系,加快推进浙西南科创中心建设。科技创新助力革命老区共同富裕先行示范区创建,开展科技政策先行先试和体制机制创新,争取国家、省级科技试点和重大改革举措落地丽水。(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2. 提升县域科技创新能级。打造以市区中心城市为核心的创新集聚区,做强做优莲缙青市域发展核心带,建设高端要素集聚、创新引领发展的高质量绿色发展领跑区,协同龙庆、遂松、云景三个聚落区块发展,实现各县(市、区)科技创新指数明显提升。莲都、龙泉力争实现“科技创新鼎”破零;缙云县厉行“小县大创新”,力争科技创新指数位居山区26县前列。(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3. 科技赋能高质量发展。实施“人才科创飞地”建设全覆盖计划,建设一批在技术研发、项目孵化和人才引进等方面助力产业创新发展的“人才科创飞地”。实施科技强农行动,深化科技特派员制度,省市县联动派遣科技特派员突破1000人次。抓好缙云县省科技特派团试点,为全面推广科技特派团提供示范样板。开展“千博助千企”行动,实现博士创新站各县(市、区)全覆盖。(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发改委、市农业农村局、市科协,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 (六)实施开放创新生态最优打造行动。

1. 深化科技对外交流合作。建立“一县一院”结对机制,加强与大院名校合作交流,引进或共建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省级大师工作室以及各级研发机构。建设网上技术市场3.0版,为企业提供“一站式”科技服务。开展国际科技创新合作,鼓励企业设立海外研发中心等各类科技载体。(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经信局、市科协、市人力社保局,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2. 建设知识产权服务保护体系。深入实施知识产权保护全链条集成改革。建设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平台,构建知识产权快速审查、快速确权绿色通道,建设专利导航服务基地、产业知识产权联盟,进一步提高知识产权保护能力。(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委人才办、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3. 培育创新文化。大力弘扬包容竞争、宽容失败、崇尚科学、敢为人先的创新文化,深入打造“十联动”创新生态。加强科学技术普及,推动科技创新重大成果、先进经验、典型案例向公众宣传普及。完善科技激励机制,激发全社会创新创业活力。强化科技伦理治理和科研诚信建设,塑造科技向善的文化理念和保障机制,在全社会形成尊重知识、崇尚创新、尊重人才、献身科学的浓厚氛围。弘扬科学家精神。(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人力社保局、市科协,各县〔市、区〕政府、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 三、保障措施

#### (一)强化统筹协调。

在市委人才科技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

下,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化建设,建立健全多部门协同、市县联动的管理机制。强化项目、基地、人才、资金等创新资源一体化配置,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

#### (二)强化政策保障。

建立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落实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提高国有企业研发费用视同利润比例、企业研发投入奖补等惠企政策,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加大对企业研发投入财政奖励。

#### (三)强化金融支持。

完善科技创新基金体系,吸引社会资本投入科技创新,优化科技金融产品和服务。支持保险机构开发科技成果“先用后转”保险等科技保险。

#### (四)强化要素保障。

积极争取省级政策支持,对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高的企业,优先安排用电、用水、用地、能耗排放指标。积极争取实施省级创新深化试点项目,优先保障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项目,在政策、资金、土地指标等要素保障方面给予倾斜支持。

#### (五)强化考核评价。

明确年度工作目标,专班化推进、清单化管理,加强全过程跟踪指导。强化以督查激励、党政领导科技进步目标责任制考核、“科技创新鼎”为抓手的争先创优机制,促进各县(市、区)创新发展。

#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丽水市基本养老服务清单(2023年版)的通知

丽政办发〔2023〕2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和《丽水市居家养老服务条例》,经市政府同意,现将《丽水市基本养老服务清单(2023年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丽水市基本养老服务清单(2023年版)

对象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及标准	服务类型	责任单位
达到待遇享受年龄的老年人	1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为符合条件的参保老年人按时足额发放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	物质帮助	市人力社保局
	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为符合条件的参保老年人按时足额发放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	物质帮助	市人力社保局
老年人	3	老年人能力综合评估 80周岁以上老年人每年、80周岁以下老年人每两年可申请免费评估一次,评估费用由财政保障。	照护服务	市民政局
	4	社区居家照料服务 乡镇(街道)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和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等老年人活动场所免费开放,并提供养老服务内容,区分免费项目和收费项目。	照护服务	市民政局
	5	法律服务 对有法律服务需求的老年人,依照有关规定给予法律援助。老年人首次办理证明、确认遗嘱公证的,超过80周岁免费,70周岁至80周岁减半收费。	关爱服务	市司法局
	*6	老年教育服务 推进老年教育资源整合,加强优质老年学校(学堂)、老年教育特色课程建设,进一步满足老年人教育需求。	关爱服务	市委老干部局
	*7	城市公共交通费用减免 乘坐城市公共交通,60周岁至69周岁的减半收费,70周岁及以上免费。	物质帮助	市交通运输局
	*8	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 为高龄老年人和国家定期抚恤补助优抚对象、获得县级以上见义勇为称号以及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中的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	物质帮助	市民政局
	*9	景区旅游优惠服务 符合条件的老年人享受景区旅游优惠服务。	关爱服务	市文广旅体局
	*10	基本项目体检 已参加基本医疗保险的老年人享有定期免费基本项目体检。	关爱服务	市卫生健康委
80周岁以上老年人	11	高龄津贴及一次性奖励 80-89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贴60元;90-99周岁的老年人,每人每月补贴100元;10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每人每月补贴500元。 达到90虚岁的老年人一次性奖励1000元;达到100虚岁的老年人一次性奖励5000元。	物质帮助	市民政局

对象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及标准	服务类型	责任单位	
经济困难的老年人	12	养老服务补贴	为经济困难的老年人提供养老服务补贴。按照《丽水市养老服务补贴制度实施细则》(丽民(2021)53号)有关补贴标准执行。	照护服务 物质帮助	市民政局
	13	家庭适老化改造	按照相关标准,为经济困难的老年人家庭提供适老化改造服务。对生活困难老年人家庭实施适老化改造,每户补助标准为6000元。	照护服务	市民政局
	*14	紧急救助服务	为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中的高龄、失能、失智、残疾老年人和依法纳入特困人员且分散供养的老年人免费提供紧急呼叫设施和紧急救援信息服务。	照护服务 物质帮助	市民政局
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人	15	护理补贴	为符合条件的失能老年人提供护理补贴。	物质帮助	市民政局
	16	家庭养老支持服务	对符合条件的失能老年人家庭成员参加照护培训等相关职业技能培训的,按规定给予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根据人社部门的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标准执行。	照护服务	市人力社保局
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的老年人	17	最低社会保障	对获得最低生活保障金后生活仍有困难的老年人,采取必要措施给予生活保障。	物质帮助	市民政局
特困老年人	18	分散供养	由县级民政部门依照有关规定提供基本生活条件、疾病治疗、办理丧葬事宜等服务,对生活不能自理的给予照料。基本生活保障标准按不低于上年当地城镇人均消费支出的50%确定;照料护理费用按照在社会机构集中供养的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用标准的50%执行。	照护服务	市民政局
	19	集中供养	由县级民政部门按照便于管理的原则,就近安排到相应的供养服务机构,提供基本生活条件、疾病治疗、办理丧葬事宜等服务,对生活不能自理的给予照料。基本生活保障标准按不低于上年当地城镇人均消费支出的50%确定;照料护理费用标准按照完全丧失生活自理能力、中度丧失生活自理能力、轻度丧失生活自理能力、具备生活自理能力四类,分别按当地月最低工资标准的80%、40%、20%、10%确定。	照护服务	市民政局
特殊困难老年人	20	探访服务	对常住的独居、空巢、留守、失能、重残、计划生育特殊困难老年人,采取电话问候、上门巡访等形式,提供精神关怀、需求信息对接、日常生活照料等探访关爱服务。	关爱服务	市民政局

对象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及标准	服务类型	责任单位
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年人	21	机构养老	同等条件下优先入住政府投资兴办的养老机构。	照护服务	市民政局
经认定符合条件的残疾老年人	22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按照当地低保标准的30%确定;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按照生活完全不能自理、生活基本不能自理、生活部分不能自理、其他重度残疾人分为四档,分别为每人每月500元、250元、125元、50元。对家庭不具备照料条件,经当地民政部门、残联组织批准由机构托养照料的残疾人,在上述补贴标准基础上上浮50%,其中对生活完全不能自理的残疾人,每人每月再增加200元。	物质帮助	市民政局
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老年人	23	社会救助	为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的老年人提供临时食宿、急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对滞留超过3个月仍无法查明身份信息的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老年人给予落户安置。	物质帮助	市民政局
对国家和社会作出特殊贡献的老年人	24	机构养老	为老年残疾军人、退役军人、“三属”人员,提供集中供养、医疗等保障;鼓励各级各类养老机构优先接收,提供适度价格优惠。没有兴建光荣院的地区,政府投资兴办的养老机构应当优先保障孤老或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残疾军人供养服务需求。	照护服务	市民政局
	25	优先享受居家服务	优先安排老年残疾军人、退役军人、“三属”人员享受居家养老日常照料等服务。	关爱服务	市民政局
	26	供养保障	见义勇为致残导致完全丧失劳动能力且生活不能自理、家庭供养困难的人员,根据本人意愿和申请,由实际居住地县级民政部门优先安排到公办养老机构供养,由实际居住地县级政府落实保障;实际居住地不在本市的,由行为发生地县级政府落实供养保障。	照护服务	市民政局
子女为丽水户籍的外地老年人	27	老年父母投靠成年子女落户	申报户口投靠城镇地区成年子女的,凭父母与子女关系证明、被投靠子女或本人的房屋权属证明、双方户口簿、身份证等材料办理。	关爱服务	市公安局

说明:1. 标“\*”号为我市增加项目。

2. 本《清单》为2023年版,后续将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财政状况、养老服务需求变更等情况适时动态调整。

#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丽水市扩大有效投资“百千”工程2023年 重大项目实施计划的通知

丽政办发〔2023〕2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丽水市扩大有效投资“百千”工程2023年重大项目实施计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实施。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丽水市扩大有效投资“百千”工程 2023年重大项目实施计划

为全面实施扩大有效投资“百千”工程,抓紧抓实2023年重大项目建设工作,增强投资对稳增长优结构的关键作用,制定本实施计划。

### 一、主要目标

(一)投资总量合理增长。确保2023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以上,投资总量突破1000

亿元。

(二)投资结构不断优化。2023年制造业投资,高新技术产业投资,交通、水利和能源投资增速均快于面上投资增速,力争达到20%。

(三)区域投资支撑有力。各县(市、区)积极扩大有效投资,预期目标分别为:莲都区

(10%)、丽水开发区(20%)、青田县(15%)、缙云县(15%)、遂昌县(13%)、松阳县(18%)、云和县(15%)、庆元县(15%)、景宁县(15%)、龙泉市(15%)。

(四)重大项目提速提效。2023年安排“百千”工程10亿元以上重大项目140个左右,计划完成投资411亿元以上。力争新建项目开工率达到100%,投资完成率超过100%。

## 二、全力推进重大项目建设

(一)加快谋划盯引一批重大项目。积极谋划一批重大产业项目、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和重大民生项目。加大招商引资力度,2023年全市引进大项目150个以上,其中力争引进10亿级项目61个(20亿级项目不少于12个、50亿级项目不少于2个,努力实现百亿级重大产业项目接二连三再突破);莲青缙松遂龙要在50亿级项目招引上取得突破;云庆景要在20亿级以上项目取得突破。强化重大项目招引、签约、落地、建设、投产等全流程管理,确保达产达效。

(二)加快新开工一批重大项目。围绕新建项目开工率一季度达到30%、二季度达到65%、三季度达到85%的目标,全力打好重大项目协调例会、集中开工、督导服务等扩大有效投资“组合拳”,推动新建项目应开尽开、能早则早。实行领导联系领办制度,制定一项目一方案,力争实现项目新开工或前期重大突破。安排富乐德半导体产业项目、丽水格派新能源智造项目、奥来国际智能电器项目、义龙庆高速公路义乌至龙泉段(丽水段)、莲都区“万亩千兆”农光互补光伏开发项目等48个新建项目,2023年计划完成投资109亿元。

(三)加快续建一批重大项目。坚持一切围着项目转、一切盯着项目干,全面落实市县领导两级全程服务机制,提供个性化、保姆式服务,

做到问题在一线解决、服务在一线体现、干部到一线办公。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抢时间、赶进度、提效率,加快形成更多实物投资量。安排东旭集团高端光电半导体材料项目、丽水万洋低碳智造项目、新建衢州至丽水铁路松阳至丽水段、丽水市第一人民医院项目、南城运动综合体项目、浙江景宁抽水蓄能电站等91个续建项目,确保2023年完成投资302亿元。

##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项目全周期运行管理。

1. 压实压紧责任。市发改委统筹推进“百千工程”年度计划实施,经信、科技、交通、建设、水利、农业、文广旅体等主管部门按照职能做好任务分解,落实好本行业、本领域的投资任务管理和项目实施推进。压实各地抓投资、抓重大项目的属地主体责任,确保完成各项投资项目建设任务。

2. 实施领导领办。对重大前期项目、重点建设项目实行领导领办机制,领办领导每月听取一次情况汇报、每季度开展一次走访调研,协调督促属地党委、政府和相关部门在项目前期谋划、申报审批、规划衔接、土地征收、政策处理、项目推进和建成投产等各个环节提供保障,推动项目早落地、早开工、早投用,形成更多投资实物量。

3. 开展常态攻坚。全力打好重大项目调度例会、集中开竣工、百日攻坚、谋划比武、督导服务等扩大有效投资“组合拳”,持续开展重点项目和专项债项目提速倍速攻坚行动,引导项目建设和施工单位在确保安全质量的前提下增加施工人员、增加机械台班、增加作业时间,对形象进度快、投资完成好、财务支出大的项目给予表彰激励。强化动态监测、月考评、季调度、年度考核工作机制,推动前期攻坚一批、落地开工一



批、建设实施一批、建成投用一批。

(二)强化要素政策争取保障。

1. 强化项目资金保障。开展专项债、金融工具项目常态化储备,确保2023年储备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不低于500亿元,新增债券额度不低于去年。加快已发行资金使用,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用好市财政前期经费,安排6000万元加快市本级政府投资项目前期推进,各地要出台相对应配套前期经费政策,加快项目前期进度。鼓励各金融机构扩大审批权限,提高融资便捷度,加强信贷投放和产品创新,保障重点项目融资需求。

2. 强化项目用地保障。开展“百千”工程重大项目用地报批攻坚行动,落实专人负责制,提高用地预审和农转用报批效率。实行土地指标统筹调剂安排管理制度,建立补充耕地市内跨山统筹指标池,优先支持市级以上重大项目的耕地占补平衡。

3. 强化项目用能保障。在用足用好省能耗年度增量指标基础上,通过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做大能耗总量抵扣指标,积极争取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能耗国家单列,落实原料用能不纳入能耗强度和总量考核等政策,进一步拓展能耗指标来源,形成100万吨标准煤以上能耗指标供给,全力保障“大好高”重大产业项目用能。

(三)强化考核激励督察机制。

1. 迭代优化投资“赛马”考评机制。结合省

投资“赛马”激励细则,迭代升级《丽水市重大项目前期和建设推进考评机制》,出台政府专项债项目谋划争取专项考核办法,进一步突出制造业占比、招商项目落地率、重大产业项目占比、要素争取等指标权重。市级统筹部分资金、土地、能耗等指标,对考评先进的县(市、区)予以奖励。

2. 开展多层次督查通报机制。根据九大工程项目推进情况,各牵头部门要对投资指标增长、重大项目推进、难点突破、履职尽责等情况,定期开展一线跟踪督查,对督查结果予以通报,特别是对滞后指标和滞后项目出具“督查单”“警示单”进行亮灯预警。

3. 实施成效集中晾晒机制。定期召开九大工程进展情况汇报会,九大工程牵头部门、各地政府(管委会)以重大项目推进情况为重点,对整体进展情况进行汇报,用晾晒的方式实现互比、互学、互促,倒逼任务落到实处。

- 附件:1. 丽水市扩大有效投资“百千”工程  
2023年度主要指标预期目标表(略)  
2. 丽水市扩大有效投资“百千”工程  
2023年重大项目实施计划清单(略)

#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丽水市“三个花园”建设2023年度重点任务清单 和丽水市“人人成园丁 处处成花园”行动 2023年度重大活动清单的通知

丽政办发〔2023〕2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丽水市“三个花园”建设2023年度重点任务清单》和《丽水市“人人成园丁 处处成花园”行动2023年度重大活动清单》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请市创新办加强指导服务和督促检查,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附件:1. 丽水市“三个花园”建设2023年度重点任务清单

2. 丽水市“人人成园丁 处处成花园”行动2023年度重大活动清单

丽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 丽水市“三个花园”建设2023年度重点任务清单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一、建设美丽生态,打造万物和谐的自然花园	(一)加强系统保护修复	1. 争取设立国家公园	1. 深入推进保护及生态修复工程、科研宣教工程、社区发展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争取成功设立百山祖国家公园。	市林业局
		2. 开展国家气象公园试点	2. 打造1个国家气象公园示范气候社区,开发丽水国家气象公园综合展示系统,优化国家气象公园品牌宣传体系。	市气象局
		3. 实施瓯江山水工程	3. 全力推进60个子项目实施,完成瓯江山水工程中期评估。	市自然资源局
			4. 构建瓯江山水工程数字化场景,建立“一屏态势晾晒、一码项目感知、一套评估体系、一幅生态画像”4个切口应用,展现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全要素、全域全空间、全息全周期的数字孪生“一张图”。	市自然资源局
			5. 出台生态堰坝建设等技术导则,凝炼总结基于自然的一体化修复治理模式。	市自然资源局
			6. 实施“松阳水网”-松古平原水系综合治理工程,完成投资40000万元。	松阳县政府
		4. 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	7. 完成6个重要生物栖息地和5个珍稀、代表性物种(类群)保护工作,建成丽水市生物多样性智慧监测体系,推进丽水市生物多样性数字监管系统建设。	市生态环境局
			8. 推进丽水生物多样性综合观测站和丽水生物多样性体验地、遂昌生物多样性体验地建设。	市生态环境局
			9. 青田稻鱼共生系统博物馆设立稻鱼共生体验区、水生生物调查点、田园鸟类观察路线、动物监测和保育体验区等体验区域,开发生物多样性科普课程和农遗体验课程,申报创建浙江省生物多样性体验地。	青田县政府
			10. 做好百山祖冷杉保护工作,启动庆元片区以蝴蝶为主的昆虫资源本底调查。	庆元县政府
			11. 建设生物多样性主体精品民宿,完善猕猴乐园、萤火虫营地等生物多样性研学互动点。	庆元县政府
			12. 完成遂昌关雎文化园生物多样性体验地建设,推进室内体验馆展示面积约800m <sup>2</sup> ,包括三维生物多样性展区、幻影成像展区、VR实景体验区、智能调查展示区等建设,完成投资300万元。	遂昌县政府
			13. 生态化改造50座生物栖息繁衍廊道(堰坝),完成投资900万元。	松阳县政府
			14. 加快推进九龙山自然保护区管护巡护及生态网络感知系统监测体系项目建设,完成投资1000万元。	遂昌县政府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一、建设美丽生态,打造万物和谐的自然花园	(二)提升生态环境质量	5. 空气环境质量提升	15. PM2.5浓度低于22微克/立方米。	市生态环境局
			16. 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完成60个工业废气治理项目,加强秸秆焚烧管控,常态化开展市区污染源巡查,及时发现问题,完成整改。	市生态环境局、市建设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17. 坚决打好蓝天保卫战,创建三星级清新园区。	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6. 水环境质量提升	18. 省控及以上断面Ⅰ-Ⅲ类水体比例100%。	市生态环境局
			19. 完成全市20公里河湖缓冲带修复任务。	市生态环境局
			20. 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印发《丽水市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工作实施方案》;至少完成1个省级“污水零直排区”标杆园区建设。	市生态环境局
			21. 中小河流综合治理108公里。	市水利局
			22. 开展河湖健康评价10条(个)。	市水利局
			23. 小水电站生态流量实时监控率60%,小水电站生态流量及时率完整率达标率80%。	市水利局
			24. 建设美丽山塘46座。	市水利局
			25. 以更大的力度修复地下管网,提升龙石溪地表水质,增强雨污分流能力。	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26. 实施松阴溪流域水环境质量提升工程,完成投资28000万元以上,确保出境断面水质常年保持在Ⅱ类水标准以上,为瓯江注入源头活水提供坚实保障。	松阳县政府	
		7. 土壤环境质量提升	27. 持续深化土壤污染防治,强化土壤源头污染防治,推进建设用地管控和修复“一件事”改革;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6%以上。	市生态环境局
			28.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45平方公里。	市水利局
		8. 森林生态系统质量提升	29. 积极构建高效稳定的森林生态系统,完成千万亩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任务50万亩。	市林业局
			30. 加快推进全省首个浙西南革命老区森林康养名镇建设,完成投资1200万元。	松阳县政府
		9. 生活环境质量提升	31. 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完成丽水市100个“无废城市细胞”年度建设评估任务。	市生态环境局
			32. 围绕省“无废城市细胞”建设评估管理规程及指南,持续推进“无废城市细胞”建设评估工作。	市生态环境局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一、建设美丽生态,打造万物和谐的自然花园	(三)健全环境保护机制	10. 完善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预警、响应机制	33. 进一步优化监测网络,加强数据质量管理,实现环境数据信息资源共享,以网格化监控方法进行全区域监测,对造成环境污染的主要污染源进行追溯,为从源头治理及治理效果评估提供科学和数据支撑。优化平台功能,开展生态环境污染预警预报。	市生态环境局
			34. 探索实施乡镇空气质量考核,以环境空气质量微型监测站审核数据为依据,发布缙云县乡镇(街道)环境空气质量考核办法。	缙云县政府
		11. 健全瓯江流域生态补偿机制	35. 将瓯江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列入年度市对县“五水共治”考核。	市生态环境局
			36. 按年通报水质补偿指数测算结果;督促县(市、区)履行协议条款,及时完成补偿资金给付。	市生态环境局
			37. 签订遂昌、松阳关于瓯江流域上下游生态补偿协议,实现横向生态保护补偿。	遂昌县政府、松阳县政府
二、升级美丽城乡,打造宜居宜业的品质花园	(一)精致建设新时代山水花园城市	12. 推进衢丽花园城市群	38. 巩固落实衢丽花园城市群合作框架协议,完善衢丽花园城市群联席会议制度,提升城市群统筹联动力度。联合印发衢丽花园城市群年度工作要点,推动合作事项、交流活动、重点项目落实落地。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
			39. 强化乌溪江库区移民合作共建,加强两地移民管理机构与移民村之间交流合作,推进乌溪江库区移民共同富裕建设。	市移民服务中心
			40. 衢丽铁路(衢州至松阳)开工建设,松阳完成投资1亿元、遂昌完成4亿元。	松阳县政府、遂昌县政府
		13. 强化规划课题研究	41. 完成《浙江省大花园核心区(丽水市)提升路径研究》课题。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
			42. 围绕大花园建设,以“三江口”为主体创新探索城镇单元划分和规划管控。	市自然资源局
			43. 编制完成《丽水市莲都区美丽健康产业发展规划》。	莲都区政府
			44. 完成《推进以人为核心、县城为重要载体的美丽城镇建设研究》课题。	遂昌县政府
		14. 全域推进大花园示范县创建	45. 持续推进省大花园示范县相关工作,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增强示范县示范效应。	龙泉市政府、云和县政府、遂昌县政府、景宁县政府
			46. 全力做好省大花园示范县验收工作,确保创成第三批省大花园示范县。	莲都区政府、青田县政府、庆元县政府、缙云县政府、松阳县政府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二、升级美丽城乡,打造宜居宜业的品质花园	(一)精致建设新时代山水花园城市	15. 实施城市有机更新	47. 深化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完成《丽水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及三片历史街区保护规划初稿。	市建设局
			48. 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完工老旧小区改造15个,其中市区完工4个;开工老旧小区改造26个,其中市区开工9个。	市建设局
			49. 实施城乡风貌整治提升工程,推进13个2023年样板区试点,争取2023年底城乡风貌样板区成功创建9个及以上,并全面覆盖9县(市、区)。	市建设局
			50. 高品质建设未来社区、花园邻里中心,力争3个以上未来社区项目通过省级验收命名,稳步推进3个市本级已开工花园邻里中心项目建设,完工金汇花园邻里中心。	市建设局
			51. 优化城市绿地、慢行系统,计划全市新增绿地40公顷,新增立体绿化点位18处,新增立体绿化面积1800平米;新建绿道15公里,制定分类提升改造计划;开展绿道“两山”转化评估,推进绿道智慧化建设和改造。	市建设局
			52. 加快推进东部创意农业园前期;城市风廊及配套设施(和平路中段西侧区块及地下停车场一期)完成40%工程量。	市建设局
			53. 新建改造城市口袋公园20个。	市建设局
			54. 建成丽水市生态体育公园。	市体育发展中心
		16. 创建5A级景区区域	55. 加快推进龙泉、缙云5A级景区创建工作。	市文广旅体局
	(二)精品打造新时代花园乡村	17. 复兴传统村落	56. 持续推动第九、十批历史文化村落保护利用,组织开展第十一批历史文化村落7个重点村规划编制、评审工作。	市农业农村局
			57. 推进考坑自然村曼山居度假村二期建设,完成小金村箬川自然村古村落保护项目。	青田县政府
			58. 加快实施《国家传统村落公园建设方案(2021-2025)》,为全国首创“国家传统村落公园”筑魂赋能,为缩小城乡发展差距建设共同富裕美好社会立根,完成投资8000万元。	松阳县政府
			59. 对国家级历史文化名村进行保护性开发,推进耕读独山古村落活化一期建设,进行保护性修缮工作。	遂昌县政府
			18. 创建花园乡村	60. 创建花园乡村200个,精品花园乡村50个。
		19. 培育未来乡村	61. 创建未来乡村15个。	市农业农村局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二、升级美丽城乡,打造宜居宜业的品质花园	(三)精心规划大花园美丽景观	20. 培育省大花园“耀眼明珠”	62. 新创成人文水脉类“耀眼明珠”1个以上。	市水利局
			63. 新创成产业平台类“耀眼明珠”1个以上。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
			64. 新创成古城名镇名村类“耀眼明珠”1个以上。	市建设局
			65. 新创成高能级景区类、遗址公园类“耀眼明珠”各1个以上。	市文广旅体局
			66. 新创成名山公园、森林古道类“耀眼明珠”各1个以上。	市林业局
			67. 抓好松阴溪(含莲都古堰)耀眼明珠建设,莲都区完成投资1500万元,松阳县完成投资5000万元。	莲都区政府、松阳县政府
			68. 抓好缙云仙都风景名胜区耀眼明珠建设,完成投资6700万元。	缙云县政府
			69. 抓好凤阳山-百山祖耀眼明珠建设,其中龙泉市完成投资2000万元,庆元县完成投资1500万元。	龙泉市政府、庆元县政府
			70. 抓好括(栝)苍古道耀眼明珠建设,莲都区做好二期项目的验收收尾工作,缙云县完成投资40万元。	莲都区政府、缙云县政府
			71. 争取创成古市古城省大花园耀眼明珠,完成投资16000万元。	松阳县政府
			72. 争取创成王村口古镇省大花园耀眼明珠,有序推进王村口电站技改、关川电站技改、遂昌县革命烈士纪念馆布展、桥东村和桥西村未来乡村、红色研学营地、农村饮用水等项目,完成投资2000万元。	遂昌县政府
			73. 争取创成龙现村省大花园耀眼明珠,完成投资200万元。	青田县政府
			74. 争取创成缙云县河阳村省大花园耀眼明珠,完成投资180万元。	缙云县政府
			75. 争取创成大窑龙泉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省大花园耀眼明珠,完成投资50万元。	市文广旅体局,龙泉市政府
			76. 争取创成瓯江(大溪段)省大花园耀眼明珠,完成投资50000万元。	市水利局,莲都区政府
			77. 加快培育龙泉青瓷小镇大花园耀眼明珠,完成投资5000万元。	龙泉市政府
			78. 加快培育龙泉宝剑小镇大花园耀眼明珠,完成投资2000万元。	龙泉市政府
			79. 加快培育莲都太平杏福康旅基地大花园耀眼明珠,完成投资10000万元。	莲都区政府
			80. 加快培育百凤古道大花园耀眼明珠,完成投资50万元。	龙泉市政府
			81. 加快培育丽水千峡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大花园耀眼明珠,青田县完成投资1000万元,景宁县完成投资3000万元。	青田县政府、景宁县政府
82. 加快培育云和梯田大花园耀眼明珠,完成投资3500万元。	云和县政府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二、升级美丽城乡,打造宜居宜业的品质花园	(三)精心规划大花园美丽景观	20. 培育省大花园“耀眼明珠”	83. 加快培育遂昌金矿大花园耀眼明珠,推进黄铁矿地下水污染治理试点工程建设,完成投资4000万元。	遂昌县政府
			84. 加快培育遂昌汤显祖戏曲小镇大花园耀眼明珠,推进人民医院迁建工程、博物馆陈列布展等项目建设,完成投资1.5亿元。	遂昌县政府
			85. 加快培育十里杜鹃古道大花园耀眼明珠,推进建设龙井坑水库、高坪水厂、淡竹村美丽宜居项目等,完成投资1500万元。	遂昌县政府
			86. 加快培育畲乡古道大花园耀眼明珠。	景宁县政府
			87. 加快培育伯温古道大花园耀眼明珠,完成投资200万元。	青田县政府
			88. 加快培育陈宅村大花园耀眼明珠,完成投资70万元。	青田县政府
			89. 加快培育“天工之城·数字绿谷”大花园耀眼明珠,推进水丽公园、湖山汇双创中心、仙侠湖阿里云创新中心、鼎盛星河等项目建设,完成投资2亿元。	遂昌县政府
			90. 加快培育武松古道(国家登山步道)大花园耀眼明珠,完成投资4000万元。	松阳县政府
		21. 擦亮瓯江山水诗路珍珠	91. 加快推进松阳传统古村落群、景宁畲族风情村庄群、莲都区西溪村、缙云县河阳村、庆元县大济村、龙泉市下樟村、遂昌县独山村等7颗诗路古村珍珠建设,其中松阳完成31个历史文化村落的保护利用。缙云完成河阳马头墙周边节点改造、河阳村乡土建筑朱岳松宅修缮等,完成年度投资180万元。遂昌对独山进行保护性开发,完成一期项目名人工作室、独山味道厨房及展陈馆等场所进行保护性修缮工作。	莲都区政府、龙泉市政府、庆元县政府、缙云县政府、松阳县政府、遂昌县政府、景宁县政府
			92. 加快推进瓯江(龙泉溪、大溪、松阴溪、好溪、云和湖、小溪)人文水脉诗路珍珠建设,其中,青田完成投资2000万元、龙泉完成投资2000万元、云和完成投资8000万元、松阳完成投资30000万元、缙云完成投资16000万元。	市水利局,莲都区政府、青田县政府、龙泉市政府、云和县政府、缙云县政府、松阳县政府
			93. 加快推进松阳古市名城古镇诗路珍珠建设,完成投资7000万元。	市建设局,松阳县政府
			94. 加快推进青田石雕小镇、莲都古堰画乡小镇等文化产业平台诗路珍珠建设。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莲都区政府、青田县政府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二、升级美丽城乡,打造宜居宜业的品质花园	(三)精心规划大花园美丽景观	22. 开展“增花添彩”行动	95. 开展梅山背公园、人民路、丽青路、塔下大桥增花添彩项目建设。	市建设局
			96. 开展七百秧公园增花添彩项目建设。	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97. 完成玉溪引水保护带(水腊公路-通济街、成大街至枫岭街)慢行系统工程。	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98. 完成富岭高速出入口景观提升工程建设。	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99. 创建花园庭院风景线10条,打造花园阳台1000个,花园庭院、阳台样板户各100个。	市妇联
			100. 打造一批花园校园,完成天宁中学等市区所有学校增花添彩提升改造。	市教育局,莲都区政府
			101. 打造一批花园医院,完成市区所有医院增花添彩提升改造。	市卫生健康委
			102. 打造一批花园购物中心、花园咖啡厅等。推出一批具备外摆条件的花园咖啡厅,完成市区所有商场增花添彩提升改造。	市商务局
			103. 全市9家农贸市场完成增花添彩提升改造。	市市场监管局、市农投公司,各县(市、区)政府
			104. 完成市区所有文化娱乐场所增花添彩提升改造。	市文广旅体局
			105. 完成市区所有银行增花添彩提升改造。	市金融办
			106. 建设银行业绿色支行5家,零碳网点3家。	丽水银保监分局
			107. 创建南明山景区烟波花岛景观建设项目1个,完成南明山浪漫花海提升改造项目1个。	市全域旅游发展中心
			108. 深入打造线下花园平台,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花园大厅”创建率达到50%以上。	市行政服务中心
			109. 实施校园市民共享梅花园、学校中心休闲广场花园项目,形成开放办学和市民共享共建的校园环境。	丽水学院
110. 市区打造一批花园小区,新增40个小区完成增花添彩提升改造。	莲都区政府			
111. 全市计划建设美丽林相65万亩,其中莲都区7.0万亩,龙泉市10.0万亩,青田县7.5万亩,云和县5.0万亩,庆元县7.0万亩,缙云县7.0万亩,遂昌县9.5万亩,松阳县6.0万亩,景宁县6.0万亩。	市林业局,各县(市、区)政府			
112. 结合花园城镇、花园乡村建设和产业发展,各地新增种植花卉9900亩,其中莲都区1000亩,龙泉市1000亩,青田县1000亩,云和县1000亩,庆元县1000亩,缙云县1500亩,遂昌县1400亩,松阳县1000亩,景宁县1000亩。	各县(市、区)政府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二、升级美丽城乡,打造宜居宜业的品质花园	(三)精心规划大花园美丽景观	22. 开展“增花添彩”行动	113. 每个县(市、区)至少打造2个浪漫花海(每个花海连片面积要求在30亩以上)。	各县(市、区)政府
			114. 每个县(市、区)至少打造2条花园大道(每条1公里以上,要求赏花效果明显)。	各县(市、区)政府
			115. 每个县(市、区)至少打造2片城市彩屏。	各县(市、区)政府
			116. 每个县(市、区)至少打造2条花园绿道。	各县(市、区)政府
			117. 每个县(市、区)至少打造2个鲜花口袋公园。	各县(市、区)政府
			118. 每个县(市、区)至少打造5处网红花墙(每处100米以上,要求赏花效果明显)。	各县(市、区)政府
			119. 每个县(市、区)至少打造5家花园民宿。	各县(市、区)政府
			120. 每个县(市、区)至少打造6个花园精品村。	各县(市、区)政府
			121. 每个县(市、区)至少打造10个花园庭院。	各县(市、区)政府
			122. 每个县(市、区)打造一批花园校园、花园小区、花园阳台等景观点。	各县(市、区)政府
		23. 推进美丽河湖(幸福河湖)	123. 创建美丽河湖10个(条)。	市水利局,各县(市、区)政府
		24. 打造美丽田园	124. 培育壮大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统防统治体系,病虫害统防统治覆盖率达到45%以上。	市农业农村局
			125. 加大配方肥施用,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覆盖率90%以上,全市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使用量实现零增长。	市农业农村局
			126. 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率达到96%以上、处置率达到100%。	市农业农村局
127. 加强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控制农业源氨排放。全市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6%以上。	市农业农村局			
三、培育美丽经济,打造绿色发展的活力花园	(一)持续激活特色改革动力	25. 深化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改革	128. 全力推进生态产品交易市场化,稳步提升“两山合作社”发展能级,分步有序推进生态资源收储,各县(市、区)“两山合作社”至少完成2个品类生态资源的收储。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
			129. 持续拓宽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产业化路径,深化生态产业目录清单、生态产业招商指南,编制生态产业招引目录,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重大项目库,有效指引生态产品价值转化项目的招商并取得成果。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
			130. 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数字化支撑手段,迭代升级“天眼守望”GEP核算及转化数字化平台。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三、培育美丽经济,打造绿色发展的活力花园	(一)持续激活特色改革动力	25. 深化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改革	131. 持续推进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在生态保护补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方面的应用,开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促进条例立法调研。	市发改委 (市大花园建设中心)
			132. 开展“不动产+自然生态价值”融资改革工作,推进生态资产抵质押融资担保创新工作。	市金融办
			133. 对接地理标志富农集成改革,深化生态产品区域公共品牌金融服务,推进山字系列全链条金融服务。	丽水银保监分局
		26. 推进数字化改革赋能大花园建设	134. 推广丽水市生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深化气候投融资应用场景建设。	丽水银保监分局
			135. 全面启动“数智经开区”建设,围绕生态产业、智创新城、科技人才、共同富裕、除险保安五条跑道,建设数智超脑2.0平台,加快实施“1151”数字化改革。	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136. 开展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应用场景深化工作,拓展社会保障卡应用领域、范围,推动“多卡集成、多码融合、一码通用”,促进跨区域居民服务便利共享。12月底前,新增实体社保卡持卡人数1.12万,新增电子社保卡签发人数43万。	市人力社保局
			137. 强化数字改革赋能,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进入2.0平台,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跨省通办”,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办件“一网通办”率93%以上;高频服务跨省通办事项新增20项以上,跨省通办服务网点新增50个以上。	市行政服务中心
			138. 深入打造智慧政务管理平台,完善政务服务一体化智治系统,构建新型智能化无感监管大厅,打造政务服务领域“大脑”。	市行政服务中心
			139. 谋划推进民生微改革,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谋划推进“乡村码上市场”场景、“浙丽乡村好医”场景、车检“一件事”2.0版、出租房“总台式”服务模式等一批见效快的民生“小切口”微改革项目,推动改革更好地顺应群众意愿、回应群众需求。	市委改革办
		27. 加快创建全国农村改革试验区	140. 争取上半年获得农业农村部审批;研究制定《丽水市全面建设全国农村改革试验区实施意见》;全面启动试验工作。	市农业农村局
		28. 全面建设普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改革试验区	141. 制定《浙江丽水普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改革试验区实施方案》,召开普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改革试验区推进会。	市委改革办、市人行、市金融办
			142. 围绕金融支持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两小”创业通平台、林业碳金融、金融支持富民强村、政府性融资担保、金融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个人侨汇结汇便利化试点、乡村振兴金融服务站建设等年度工作要点全面推进业务创新。争取全年涉农贷款增速不低于全部贷款平均增速,涉农贷款余额达到2200亿元、绿色贷款余额达到460亿元。	市委改革办、市人行、市金融办、丽水银保监分局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三、培育美丽经济,打造绿色发展的活力花园	(一)持续激活特色改革动力	28. 全面建设普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改革试验区	143. 探索金融支持产业融合发展路径。做优茶商溯源系统、智慧茶城、智慧菇城等结算、溯源、融资三位一体的数字普惠金融服务平台。加快发展水电抵押贷款、电费收益权质押贷款等产品,加大金融支持经济力度。推动金融支持丽水“山”系品牌建设。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首贷户拓展行动,助推产业融合市场主体培育。	市委改革办、市人行、市金融办、丽水银保监分局
			144. 创新基础金融服务机制。高标准推进乡村振兴金融服务站建设,提升服务站数字化水平,争取建成标准化乡村振兴金融服务站1050个。加强农村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实施“星海计划 金育工程”项目,推动金融知识纳入国民教育体系,争取金融知识宣传教育行政村、中小学覆盖率达到60%。建立健全“城区示范、覆盖乡镇、辐射农村”的老年人金融服务体系。	市委改革办、市人行、市金融办、丽水银保监分局
			145. 做实“农户家庭资产负债表融资模式”,2023年力争农户家庭资产负债表建档覆盖面超60%,贷款余额增速达25%。	丽水银保监分局
		29. 全面启动气候投融资全国试点	146. 制定《丽水市气候投融资试点2023年工作要点》《丽水市气候投融资2023-2025年重点任务清单》,召开丽水市气候投融资试点工作推进会。	市生态环境局、丽水银保监分局
			147. 制定丽水市气候投融资项目入库指南,将符合条件的项目纳入气候投融资项目库,不断完善和更新气候投融资项目库。	市生态环境局、丽水银保监分局
			148. 健全丽水气候投融资联合创新实验室,试点企业碳资产池金融服务模式,推动“浙丽碳效贷”等碳金融业务实现增量扩面,发展绿色农业保险,气象指数保险、碳汇保险。	市生态环境局、丽水银保监分局
		30. 争创中国碳中和先行区	149. 启动编制碳中和先行区行动方案,初步完成温室气体“源、汇”家底初步筛查。完成应对气候变化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	市生态环境局、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市林业局、市委改革办
			150. 深化国家城市碳监测评估改革试点。构建碳中和先行区统计监测机制,落实碳排放数据统计改革任务,构建具有全国示范意义的温室气体“源、汇”高精度监测网络,编制市、县两级温室气体清单总报告和能源、工业、农业、林业、废弃物等5大领域清单报告。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市生态环境局、市委改革办
			151. 建立气候减缓、气候适应、生态保护修复等多种类型气候投融资重点项目库,深化推进遂昌县生态环境导向开发模式试点和青田县“侨乡大花园”生态环境导向开发项目,并争取更多项目列入生态导向开发项目试点项目库。	市生态环境局、丽水银保监分局、市金融办、市人行、市委改革办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三、培育美丽经济，打造绿色发展的活力花园	(一)持续激活特色改革动力	30. 争创中国碳中和先行区	152. 创新协同减排机制。推动重点污染物与温室气体协同控制，加强碳排放数据质量管理，落实重点行业碳排放评价制度，促进传统高碳产业向低碳转型。将温室气体排放控制与美丽丽水建设、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一体谋划、一体部署、一体推进、一体考核。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市经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委改革办
			153. 打造碳中和先行区基层单元。扎实推进第一批、第二批低碳试点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建设。组织开展第三批试点申报，构建多层次低(零)碳试点创新体系。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市生态环境局、市委改革办
		31. 开展全国林业改革发展推进林区共同富裕市试点建设	154. 围绕林权改革聚富、生态管护育富、产业发展造富、森林碳汇增富、整体智治筑富等5方面先行探索，进一步激活全市森林生态价值，助力推动林区共同富裕。支持庆元县深化省级林业推进共同富裕试点县建设。	市林业局、市委改革办、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金融办、市人行
	(二)强劲注入生态产业动力	32. 现代农业	155. 加快建设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成省级现代农业园区2个。	市农业农村局
			156. 实施农业六大主导产业发展行动，出台《丽水市农业六大主导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建立农业六大主导产业全产业链“链长制”。	市农业农村局
			157. 拓宽现代农业发展平台。加快智慧农博城、农创客产业提升数智创业园等项目建设。	缙云县政府
			158. 发展城市近郊高品质农业示范带，创成省级现代农业园区。	青田县政府
			159. 新发展稻鱼共生基地5000亩，推进农遗公园市场化运营，加快稻鱼共生科研发展基地、全球教学基地和农遗良品助农展销中心建设。	青田县政府
			160. 开工建设700亩塔槽雾耕现代农业园二期项目。	青田县政府
			161. 做强湖羊品牌，建成标准化羊舍，争取养殖规模扩大至1万头以上，实施“小羊领养、成羊回购”计划，打造全市规模最大的湖羊养殖基地。	庆元县政府
			162. 深化利用6000亩荒野茶园，打造“茶叶一条街”，打响“庆元荒野茶”品牌。支持江根乡建设“浙江白茶第一乡”，并在中茶所指导下参与荒野茶等标准制订。	庆元县政府
			163. 加快食用菌种质资源库建设。2023年，新收集标本和种质资源300份；完成30份重要菌株的生理特性研究，挖掘5-7份优异特质种质菌株；完成50份要种质资源基因测序。	庆元县政府
			164. 建设供销优选-庆元山语展播共富中心，集电商直播中心、一站式选品中心、农播培训中心、品牌孵化宣传中心等为一体，建设内容包括庆元山语直播区、展销选品区、食野品味区和商洽服务区。	庆元县政府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三、培育美丽经济,打造绿色发展的活力花园	(二)强劲注入生态产业动力	32. 现代农业	165. 打造中国甜桔柚第一镇和第一村。围绕“一个金果子”的发展优势,加快甜桔柚全产业链发展,今年争取甜桔柚土地流转5000亩以上,加快甜桔柚仓储物流中心、甜桔柚一二三产示范园项目落地,通过国家特色农业强镇创建验收。	庆元县政府
			166. 建设果韵飘香省级现代农业园区,完成投资700万元。	遂昌县政府
		33. 美丽产业	167. 市县联动实施共富水网、健康水业、绿色水电、幸福水旅、产业平台“五个百亿工程”,进一步打造“丽水山泉”优质饮用水品牌。	市水利局
			168. 研究南明湖水域部分开放,打造环南明湖运动圈。	市体育发展中心
			169. 深入推进林业振兴。创建“千村万元”林下经济帮扶工程示范村42个。完成油茶新造林57062亩,改造抚育38200亩,生产油茶籽48120吨。	市林业局
			170. 狠抓中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组织实施中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突出特色药材种植、植物提取制品、保健食品、中药制剂、美妆产品、中医药康养旅游等六大领域,培育新增长极,高规格举办中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推进会,力争全市中医药大健康产业规模增长15%以上。	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广旅体局
			171. 依托大花园绿道及瓯江山水资源,举办丽水马拉松、八百里瓯江(丽水)山水诗路桨板赛等精品赛事。	市体育发展中心
			172. 促进大花园绿道经济发展,举办农业采摘、节庆等活动10场。	市农业农村局
			173. 水库库区移民经济发展。高质量完成第一期9个省水库移民共同富裕示范项目(一期)建设任务,项目总投资29601万元,其中移民资金8450万元。开展2024-2025年水库移民第二期省共富示范项目评选报送工作。全年打造新时代美丽移民村30个。	市移民服务中心
			174. 开展“共富工坊”达标创星、整县创优行动,全力打造三星级示范工坊20家以上。	松阳县政府
			175. 开展平台整合提升攻坚,组织开展十大生态产业平台“二次创业”工程。紧盯“三区三线”已调整到位的19个地块(面积3.6万亩),全年实质性启动拓展地块面积超10000亩,新增工业供地6000亩以上,实现当年出让一批、新增储备一批的工业用地动态平衡的良性环循。重点推进开发区空港区块、莲都黄塘窑区块、龙泉安仁昌文二期、青田船寮赤岩二期区块、云景生态产业园区一期赤龙区块、庆元屏都综合新区三期、缙云苍山区块、遂昌龙板山化工园区二期、松阳赤寿区块二期、景宁特色产业平台区块等一批重点拓展平台建设。	市经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商务局、丽水开发区管委会,各县(市、区)政府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三、培育美丽经济,打造绿色发展的活力花园	(二)强劲注入生态产业动力	33. 美丽产业	176. 聚力招引标志性重大产业项目,引进亿元以上项目20个以上,其中10亿元以上项目5个以上。	丽水开发区管委会		
			177. 加强与结对地开展产业对接,力争全年新签山海协作产业合作项目100个,到位资金100亿元以上。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		
			178. 培育原生态种养模式,建设茭白多模式栽培系统与“茭鸭共生”系统项目,实现更加可持续的土地利用。	缙云县政府		
			179. 推进新能源电池全周期管理以及储能项目、年产4000吨纳米级镍粉生产线、10GWh储能电池PACK产线及集装箱储能集成10GWh项目等清洁能源项目实施,完成投资3亿元。	莲都区政府		
			180. 深入推进林业振兴。推进章村乡油茶产业共同富裕综合体项目,丰富油茶文化内涵,振兴“浙南油库”。	青田县政府		
			181. 以庆元县林下中药材产业带建设为契机,扩面种植中药材1000亩以上,建设白芨产品研发中心,加快形成“林下经济+森林康养+药材研学”等新业态,培育经济新增长点。	庆元县政府		
			182. 推进壹佰科-新能源电动自行车车辆整装制造与动力总成项目、宇恒-年产3GWh磷酸铁锂储能电池项目、瑞云-5万吨动力电池综合利用项目等清洁能源项目建设,完成投资1.5亿元。	遂昌县政府		
			183. 实施“造月计划”,推进山区26县造月工程培育对象,新增列入山区26县造月工程培育对象1家。	市文广旅体局		
			184. 云和梯田创成5A景区。	市文广旅体局,云和县政府		
		185. 加快高品味酒店群建设,加快推进9家在建高品位酒店建设。	市文广旅体局			
		186. 培育省级文旅融合基地5家(中医药文化养生旅游示范基地、工业旅游示范基地、旅游采摘体验基地等)。	市文广旅体局			
		187. 培育“丽水山景”示范基地、旅游等级民宿各20家,设计“丽水山景”文创品。	市文广旅体局			
		188. 创建“丽水山居”钻级民宿40个。	市农业农村局			
		189. 完成丽水山路(环浙步道市域支线)240公里建设任务,编制丽水山路一步道精选线路路书,推荐发布10条最美步道。	市体育发展中心			
		190. 投入运营水上运动中心、支持冒险岛举办精品赛事、常态化运营丽马赛道(举办亲子跑等活动),围绕丽马最美赛道,串联水上运动中心、冒险岛、丽马赛道、九龙湿地,谋划打造瓯江精品体育旅游线路。	市体育发展中心			
		191. 推进水文化遗产保护79处,亲水节点建设43个,水美乡镇建设11个。	市水利局,各县(市、区)政府			
		34. 生态旅游业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三、培育美丽经济,打造绿色发展的活力花园	(二)强劲注入生态产业动力	34. 生态旅游	192. 打造“缙云味道”“缙云乡墅”“缙云有礼”“缙云仙游”“缙云雅集”等具有地方特色的文旅品牌。	缙云县政府
			193. 积极培育康养度假、红色研学、古村探秘等文旅业态,推出松阳老城、松古灌区等文化旅游新路线。	松阳县政府
			194. 以遂昌县当地传统文化为主题,开展博物馆陈列布展项目建设,完成投资1000万元。	遂昌县政府
			195. 打造“汤公遗爱·盛世遂昌”文化标识,用好汤显祖文化IP,创编“实景戏剧”,开发文创产品,实施“汤莎”交流,打响文化品牌。	遂昌县政府
			196. 进一步做好项目落地工作,完成壶镇四星酒店、万地五星酒店等高等级酒店项目;继续推进大佑云天、梵邨书院等文旅项目建设。	缙云县政府
			197. 推进九龙湿地萤火虫文旅项目、生态修复、自然探索教育基地等项目建设,完成投资10000万元;擦亮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品牌。	莲都区政府
			198. 推进古堰画乡国家级旅游度假建设,推进古堰文化产业园、古堰画乡艺术中心项目建设,完成投资40000万元。	莲都区政府
			199. 提升文化旅游饭店标准,推进万象二号创金鼎级饭店。	莲都区政府
			200. 高水平推动即奇白桥康养旅、雅溪文体中心等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文旅投资50000万元以上。	莲都区政府
			201. 开展风味美食培育工作,培育1家省级体验店,开展3场推广活动。	莲都区政府
			202. 进行龙泉山景区5A提升工程,建设猎户山庄提升、消防喷淋及消防系统等项目,预计投资200万元;文化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9.2%。	龙泉市政府
			203. 推进东堡山华侨文博生态城、瓯江山水诗路E站、奇云山实景电竞、石门洞景区基础设施提升一期、吴坑大仁尚仁根雕艺术文博园等项目,完成投资1.2亿元。	青田县政府
			204. 加快推进欧陆风情酒店综合体和侨商智造酒店综合体项目,完成投资5000万元。	青田县政府
205. 深化实施“五百五千”工程,培育2家“百县千碗”体验店、2家“百县千宿”等级民宿,开发2款“百县千礼”文创伴手礼,打造1个青田伴手礼精品店、3个“百县千集”侨味特色市集、3个“百县千艺”文艺精品。	青田县政府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三、培育美丽经济,打造绿色发展的活力花园	(二)强劲注入生态产业动力	34. 生态旅游	206. 打造观星露营平台,重点围绕千八线、三井溪高山探险规划观光线路,建设车根村“望星谷”、百山祖国家公园房车营地等一批精品康养项目。	庆元县政府	
			207. 高质量启动世界竹海大公园建设,根据《丽水世界竹海公园总体规划》,形成以竹海观光、运动休闲、自驾越野、健康度假、低碳体验、机制创新为主要旅游产品综合体系,实现世界竹海公园高质量实质性启动。	庆元县政府	
			208. 打响瓯江山水诗路核心品牌,开工建设遂昌县白马山康体养生区项目,完成投资3000万元。	遂昌县政府	
			209. 建设高品位酒店,开展王村口雷迪森建设并投入使用。	遂昌县政府	
			210. 持续推进云和梯田旅游区、宏地·云缙康养度假区、养生文化村等山水诗路文化带项目建设。	云和县政府	
	(三)不断彰显花园之城魅力	35. 开展主题式、情景式、沉浸式消费新场景	211. 打造10个高品质步行街、10个网红打卡点和一批夜间经济试点城市。	市商务局	
			212. 开展6次“青年丽水”青创集市。	市商务局、团市委	
			213. 打响“夜间经济样板城市”品牌,申报创建环太鹤湖省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	青田县政府	
			214. 建立“青春之城”潮玩基地1家,打造“青创市集”主题街区1个。	青田县政府	
			215. 策划并推出“文动松阳”“声动松阳”“舞动松阳”“潮动松阳”等系列创意营销短视频及音频,多维度呈现“松阳的美好”。	松阳县政府	
			216. 打造遂昌名小吃,布局高品质步行街、夜间经济地标区和特色消费集聚区,开工建设三溪口商业综合体。	遂昌县政府	
			36. 培育特色餐饮、咖啡等时尚业态	217. 建设十大潮玩基地,培育百家青年名店,打造啡藏丽水、处州万象宴等时尚业态。	市商务局、团市委
				218. 建成运营保税物流中心、“青田之心”环球购物中心,加快打造世界葡萄酒交易中心。	青田县政府
				219. 打造遂昌“风炉、厨娘、汤公”等餐饮特色品牌,增创2家省级“百县千碗”体验店、1家“百县千碗”市级旗舰店。	遂昌县政府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三、培育美丽经济,打造绿色发展的活力花园	(三)不断彰显花园之城魅力	37. 培育丽水山播等区域特色品牌	220. 新建30个丽水山播“共富工坊”。	市商务局
			221. 深化青田洋货新消费工程,打响“世界超市”品牌,推动消费模式、消费业态、消费场景创新。	青田县政府
			222. 持续擦亮“大爱菇乡”慈善品牌,设立“庆元慈善奖”,争创全国联动区域慈善协同示范县。	庆元县政府
			223. 培育发展中医药产业,编制产业发展规划,制定出台扶持发展政策,招引中医药产业优质企业。	松阳县政府
			224. 制定加快“中国有机茶乡”建设意见,谋划浙南茶叶市场迭代升级,实施茶叶电商供应链平台建设,打造线上茶叶市场,推进有机茶谷项目,培育有机茶转换认证基地面积1000亩以上,茶叶全产业链产值达140亿元。	松阳县政府
四、强化要素支撑保障	(一)智库支撑	38. 浙江省大花园建设研究院	225. 对全市范围内各县(市、区)村晚资源的全面普查,形成一份普查报告,策划编制丽水乡村春晚资源普查成果集,并对优秀资源进行评定。	浙江大花园建设研究院
			226. 制定并发布《乡村春晚演艺指南标准》《乡村春晚评价规范》,出版《重新发现瓯江之美》《我在畲乡等你来》。	浙江大花园建设研究院
			227. 举办一场大花园专题培训班。	浙江大花园建设研究院
			228. 开展《百山祖国家公园生物多样性与固碳能力提升耦合关系研究》《大花园建设中山区跨越式共同富裕实现路径研究》等课题研究。	浙江大花园建设研究院
			229. 推进大花园课题研究向一线田野调查深入发展,聚焦丽水大花园耀眼明珠培育工作、增花添彩成果研究,完成2023年大花园专项课题研究工作,完成重点课题、一般课题研究不少于15项。	浙江大花园建设研究院
	(二)要素保障	39. 土地、资金要素保障	230. 市县统筹建立1200亩耕地占补平衡指标池用于保障重大战略性项目预支。	市自然资源局
			231. 全市盘活存量建设用地4000亩以上,低效用地再开发1300亩以上。	市自然资源局
			232. 努力筹措资金,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三个花园”建设的重要政策、重大项目、重大活动等推进实施的资金需求。	市财政局
			233. 全年新增贷款不低于600亿元。	市金融办、市人行、丽水银保监分局
234. 力争绿色信贷增速高于30%,保险机构为环境风险治理领域提供风险保障额度超40亿元。			丽水银保监分局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四、强化要素支撑保障	(二)要素保障	40. 能源、交通要素保障	235. 全市全年完成能源领域投资78亿元以上,同比增长20%以上。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
			236. 围绕打造华东抽水蓄能基地丽水核心区,加快推进缙云、景宁、松阳、紧水滩等抽水蓄能电站工程建设,推动庆元抽水蓄能电站一季度核准、年内开工建设。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
			237. 有序推进松阳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完成投资60000万元。	松阳县政府
			238. 倾力打造浙西南交通枢纽,加快推进衢丽铁路(松阳至丽水)松阳段、235国道松阳段改建工程、仙居至庆元公路松阳县水南至枫坪段工程等项目建设,完成投资80000万元以上。争取完成637国道松阳裕溪至雅溪口段改建工程、浙西南公铁物流中心(一期)项目前期。	松阳县政府
			239. 全市全年新增光伏发电装机40万千瓦以上。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
			240. 投产500千伏浙西南网架优化加强工程,取得电网项目可研7项、核准7项,全年电网投入30亿元,同比增长7.7%。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中心)
			241. 加快构建功能完备、畅通快捷、支撑有力的现代立体交通体系;开工建设义龙庆高速公路义乌至龙泉段(丽水段),G25龙泉东互通年底完工。	市交通运输局,龙泉市政府、松阳县政府、遂昌县政府
			242. 丽水机场工程,2023年航站楼完成主体结构,开工建设跑道工程。	丽水机场指挥部
			243. 加快推进义龙庆高速公路庆元段、638国道庆元县景庆交界至照田圩段改建工程和S209奉化至庆元公路庆元五大堡至龙溪段等重大交通项目前期。	庆元县政府
			244. 深化“智慧交通产业发展试点县”建设,完成交通强国试点自动驾驶二期项目建设,推进自动驾驶检测基地建设。	松阳县政府
			245. 为加强革命老区对外铁路快速联系,力争金华至丽水至南平铁路纳入《新时代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或《长江三角洲地区多层次轨道交通规划》修编。	遂昌县政府
			246. 做深做细做实义龙庆高速公路遂昌段项目前期工作,完成初步设计审批,力争开工建设。	遂昌县政府
			247. 加速推进温岭至常山公路遂昌湖山至黄沙腰段公路工程建设,完成投资2.5亿元,总体形象进度完成90%。	遂昌县政府
			41. 人才、科技等要素保障	248. 接续推进“双招双引”一号工程,开展“智汇丽水·共富同行”系列引才活动,做大全国大学生双选会(丽水)平台。
		249. 实施技能人才共富能力提升行动和技工教育提质增量行动,开展职业技能培训3.63万人次以上,新增技能人才10000人。		市人力社保局

三大花园任务	子任务	主要工作事项	2023年具体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四、强化要素支撑保障	(二)要素保障	41. 人才、科技等要素保障	250. 实施博士博士后倍增计划,争取新设浙江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10家以上,招收博士后人员25人以上。	市人力社保局
			251. 推进“百博入百企、百博入乡镇”人才引领计划,新选派挂职专家50人以上,组织返乡入乡创业带头人培训,开展创业培训6000人次。	市人力社保局
			252. 围绕“丽水超市”品牌打造,持续开展丽水超市人才培训,全年完成超市各类人员线上线下培训1000人次。	市人力社保局
			253. 推进丽水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加大人力资源产业园建设力度,全市引进知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10家以上。	市人力社保局
			254. 加强企业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企业人才工作者素质提升行动,培养一批“企业人力资源官”。	市人力社保局
			255. R&D比重达到2.3%。	市科技局
			256. 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数100家、新认定省科技型中小企业260家。	市科技局
			257. 组织实施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20项以上;申报省“尖兵”“领雁”项目30项以上。	市科技局
			258. 全市新增应急救护普及率4%以上,新增应急救护持证率0.9%以上。	市红十字会
			259. 全市重点200个村卫生室配置200台AED。	市红十字会
			260. 全市建设乡镇(街道)应急救护培训基地10个。	市红十字会
			261. 对瓯江源头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项目开展专项审计调查。重点关注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落实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促进规范项目管理,防范风险漏洞,确保建设资金真实、合法、有效使用。	市审计局
			262. 对全市自然保护地管理保护情况开展专项审计调查。重点关注自然保护地政策贯彻执行、保护资金管理使用、保护责任落实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提出意见建议,促进我市自然保护地高质量发展,打造全国自然保护地建设样板。	市审计局

附件:2

## 丽水市“人人成园丁 处处成花园”行动2023年度重大活动清单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全市活动合计154项,其中宣传推广类67项、全域旅游类46项、体育赛事类41项;根据活动举办规模和预期成效,分为A、B、C三类各23、60、71项。						
一	宣传推广类	共67项				
1	第五届世界华侨进口商品博览会暨青田进口葡萄酒交易会及第三届国际咖啡博览会	发挥华侨优势,推进“地瓜经济”提能升级,打造“华侨经济文化”重要窗口,进一步打造进口商品“世界超市”。举办国际咖啡展、咖啡音乐节等活动,加快培育咖啡时尚业态,展示青田咖啡产业及青田咖啡文化。	11月	青田	省商务厅、省侨联、省贸促会,丽水市政府(市商务局、市侨联),青田县政府	A
2	第三届丽水市咖啡文化节	系中国咖啡领域的国家级行业盛会,以“啡藏丽水·时尚之城”为主题,由中国咖啡冲煮大赛、咖啡市集及“啡藏丽水·西餐绽放”等部分组成,中国咖啡冲煮大赛选手、评审、丽水市民、全国各地咖啡行业协会代表等来丽参会。	10月	丽水	丽水市政府(市商务局)	A
3	第四届“瓯江山水诗路”暨生态诗创作论坛	根据省委省政府“四条诗路”文化带建设决策部署,与中华诗词学会开展战略合作,开展两年一届的全国性生态诗研创活动,提高丽水瓯江山水诗路品牌影响力,立足文化资源禀赋和地域特色,系统厘清历史文脉,充分挖掘地方文化内涵,打造“一城一诗”人文空间,助力丽水全力打造诗画浙江大花园最美核心区。	5-11月	松阳	中华诗词学会、市委宣传部、市社科联、市文联,松阳县政府	A
4	2023“瓯江行”丽水摄影大展	该展是全国性摄影大赛,已经连续举办18届,是丽水摄影节牌子活动项目之一,面向全国范围征集反映丽水全域自然生态、山水景观、社会人文的优秀摄影作品,通过大展,吸引国内外摄影爱好者和摄影家,参与大展,培育本土摄影家,创作一批有国际影响力的摄影作品,提升丽水大花园形象。	3-10月	景宁	中国摄协,丽水市政府(市文联)	A
5	第七届东亚地区农业文化遗产大会暨“中国·丽水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日”活动	“中国·丽水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日”活动启动仪式暨“农遗良品”展销会;第七届东亚地区农业文化遗产大会;实地考察(农遗之旅);ERAHS工作会议。	6月	庆元	东亚地区农业文化遗产研究会、省农业农村厅,丽水市政府(市农业农村局)	A
6	第四届丽水市红十字急救教学大赛总决赛	通过举办急救救护教学大赛,提高全市急救救护工作专业化水平,发挥优秀救护师的示范引领作用,提升群众的急救救护知识和技能,最大程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助力和谐大花园建设。	3月	丽水	市红十字会	A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7	瓯江源头区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第三次和第四次现场会	以生态堰坝和生物多样性为主题,推广一体化保护修复的经验做法。	2-7月	遂昌庆元	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林业局	B
8	气候投融资试点推进会	组织召开丽水市气候投融资试点推进大会,邀请国家、省级领导专家,重点金融机构为丽水应对气候变化投融资工作汇智聚力。	3-4月	莲都	省生态环境厅、浙江银保监局,丽水市政府(市生态环境局、丽水银保监分局)	B
9	第四届丽水鸟类观察邀请赛	举办丽水市纪念5.22国际生物多样性日主题活动、开展丽水第四届鸟类观察邀请赛,邀请国内外60余名鸟类爱好者组队参赛,活动时间4天,持续打响丽水生物多样性牌赛事响亮名号。	5月	松阳	市生态环境局,松阳县政府	B
10	生物多样性保护高峰论坛	邀请院士及国内外专家学者,以“生物多样性保护助力共同富裕”为主题,探讨生物多样性保护与可持续利用如何促进山区实现共同富裕,落实《丽水市建设“全国生物多样性保护引领区”行动方案》,为推动“昆蒙框架”落地提供丽水方案。	7月	丽水	丽水市政府(市生态环境局)	B
11	丽水山耕、丽水山居推介(市集)活动	丽水山耕优质农产品展示展销,丽水山居品牌宣传、民宿推介。	上半年	上海	市农业农村局	B
12	长三角重点客源市场营销推介活动	在省内及长三角重点客源市场5个以上城市开展文化旅游营销推介活动。	12月	长三角重点城市	市文广旅体局	B
13	“绿色中国行-走进秀山丽水暨钱江源-百山祖国家公园设立启动仪式”主题公益活动	与绿色中国行活动组织委员会合作,开展钱江源-百山祖国家公园正式设立启动仪式、绿色中国“十人谈”等系列活动,邀请国家林草局国家公园管理局、省林业局等专家领导参加。	待定	丽水	丽水市政府(市林业局)	B
14	普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改革试验区推进区推进会	部署推进浙江省丽水市普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改革试验区建设工作;邀请国家、省级领导专家作指导和经验交流;市政府与省级金融机构签订合作协议。	4-5月	丽水	丽水市政府(市金融办)	B
15	“花园庭院(阳台)”样板打造项目	组织指导各县(市、区)、丽水经开区打造10条“花园庭院”风景线,100个“花园庭院”样板,100个“花园阳台”样板。	全年	丽水	市妇联、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发展中心)	B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16	“5.8人道公益日”网络众筹活动	由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发起,联合腾讯公益互联网公募平台,结合丽水实际,打造“生命守护浙丽防溺”“博爱家园浙丽互助”“大病补助浙丽关爱”3大品牌项目,发动社会各界开展“一起捐”“一块走”网络众筹活动,助力诗画浙江大花园建设。	5月	线上	市红十字会	B
17	“大花园开讲啦”系列讲座	邀请浙江大花园建设研究院智库专家鲁晓敏、鲁可荣等省内知名专家开展4场讲座。	全年	莲都	浙江大花园建设研究院	B
18	“江南秘境”进万户暨党建联建艺术助推乡村振兴活动	“艺同富”党建联建成立仪式暨沿坑岭头“画家村”采风、展览活动;举办浙江油画院名家和省内外知名画家油画作品展;举办知名画家“艺术乡建”学术沙龙研讨活动;举行浙江当代油画院名家、省内外知名画家现场写生活动;油画作品拍卖活动。	4月	松阳	浙江大花园建设研究院,松阳县政府	B
19	“青年丽水”集市	搭建电商创业青年与乡村振兴新型业态主体对接交流平台,打通青年主播与丽水好物链接通道,策划打造6期“青年丽水”集市,吸引并提高青年群体创业项目落地。	全年	丽水	团市委	C
20	开展大花园建设中女性综合素质提升工程	通过开展平车等来料加工实用技能培训,花园庭院、妈妈的味道等培训,赋能女性创业就业能力。	全年	丽水	市妇联	C
21	增花添彩系列活动	围绕诗画浙江大花园最美核心区建设,结合花园庭院、花园阳台建设,开展“增花添彩 花开丽水”进机关、进社区、进家庭活动,助力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	全年	丽水	市发改委(市大花园建设发展中心)、市妇联	C
22	开展滩坑水电站移民工作20周年专题活动	以展现成果、扩大影响、讲好移民故事为目标,谋划开展研讨会、摄影作品展、课题研究等一系列活动,展现“八八战略”在滩坑水电站建设中的生动实践和20年来贯彻落实习近平同志关于水库移民工作重要指示的丰硕成果。	全年	丽水	市移民服务中心	C
23	大花园共富学术研讨会	举办革命老区共富大花园建设主题学术研讨会。	9月	丽水	浙江大花园建设研究院	C
24	丽水市“奇思妙想 创赢绿谷”创新创业大赛	通过创新创业大赛树立一批创新创业典型,营造良好的创新创业生态环境,引导更广泛的社会资源支持创新创业,以促进创业带动就业。	3-10月	丽水	市人力社保局	C
25	大花园示范县创建系列活动	开展“花”漾定向赛、“人人成园丁处处成花园”知识竞赛等大花园示范县创建系列活动。	全年	莲都	莲都区政府	B
26	莲都区第十七届畲族文化节活动	畲族祭祖、凤凰旗袍秀、山歌对唱、畲族服装与畲族文化创意展示;畲族婚嫁表演;文艺晚会。	4月	莲都	莲都区政府	B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27	2023年丽水·莲都“中国农民丰收节”	主要包括中国山地数字农业高峰论坛、山地数字农业科技峰会等子活动,具体开展丰收开幕式、精品农产品展销、“丽水味道”莲都展、农事体验、云丰收等项目,充分运用丰收节和“三农”各类元素,展现乡村振兴成果。	9月	莲都	莲都区政府	B
28	第二十九届“竹柳新桥”三月三畚族歌会活动	举行畚族祭祖仪式、畚族传统婚嫁表演、畚族歌舞表演、山歌对唱等活动,四个民族乡镇通过三月三活动,进一步来弘扬民族优秀文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4月	莲都	莲都区政府	C
29	第六届世界青瓷大会·第十三届龙泉青瓷龙泉宝剑文化旅游节	举办论坛沙龙、展示展览、艺术表演等精彩活动,宣传推广青瓷文化,丰富文化内涵,推动龙泉青瓷走出国门、走向世界、走进人心。	11月	龙泉	龙泉市政府	A
30	青瓷宝剑展览	在浙江省博物馆、省外博物馆举办青瓷宝剑展览。	12月	省内外	龙泉市政府	B
31	仙仁长寿节	在“中国长寿之乡乡情体验基地”兰巨乡仙仁村举办——仙仁长寿节,开展包括“添粮延寿”长寿盛宴、吃茶听曲戏剧雅集、乡间土货展示销售、网红达人技艺比武、“霓裳仙女”嬉戏荷塘等活动,展现“养生福地、长寿之村”。	11月	龙泉	龙泉市政府	C
32	中国咖啡界“奥林匹克”——第三届全国咖啡师职业技能竞赛	在青田咖啡之窗举办第三届全国咖啡师职业技能竞赛浙江青田赛区赛事,打造咖啡文化“新国潮”品牌,赋能文旅经济发展。	3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A
33	首届青田农遗良品展销会	通过农遗良品展销、农遗互动体验、青田特色小吃等活动营造浓厚氛围,进一步推进农遗大会精神在青田开花结果,探索出农遗文化价值转换的新路径,共享“青田机遇”,实现共同富裕。	1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B
34	青田开犁节和丰收节	举办以“全球农遗会”为主题的“农民丰收节”,开展开镰节、尝新饭等主题节庆活动,创新鱼灯舞等一批农遗特色表演,实现农遗文化传承创新。	5-9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B
35	寻找“最美花园庭院(阳台)”活动	开展三角梅赠送活动,引导市民积极打造“最美花园庭院”、“最美花园阳台”,展示青田大花园建设成果,为大花园核心区“增花添彩”。	3-11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C
36	云和梯田开犁节	在下垟村、九曲云环区块、七星墩区块等地开展云和梯田开犁节祭神田、畚族婚嫁等非遗活动。设置“听云和,闻天籁”——云和梯田文创集市,开展非遗民俗表演一梯田农耕文明展示活动,包括祭神田、梯田牧牛、浑水摸鱼、田间拔河等活动;开展农耕文化体验,结合云和梯田农耕文化特色及相应的景点开展系列民俗表演、农耕体验等活动;举办童话云和梯田艺术展,在日出云海区域装置艺术小品,供游客游玩欣赏、拍照留影,加强文旅产业结合。	6月	云和	云和县政府	A
37	云和县木玩文化节	以木制玩具为主题,开展木玩展示、木玩体验等一系列的节庆活动。	10-11月	云和	云和县政府	B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38	童话畬乡“三月三”风情文化节暨“谷雨春耕”农事节庆活动	举办童话畬乡迎客活动、畬族祭祀活动,开展畬族婚嫁表演,进行畬族民歌对唱,设置畬乡长桌宴;组织畬族农事体验打卡、“红+绿+畬”特色研学活动,举办畬乡四季佛儿岩摄影展,充分体现云和畬族风情文化。	4月	云和	云和县政府	B
39	云和湖船帮文化节暨瓯江龙舟邀请赛	开幕式,祭湖仪式,巨网捕鱼,赛龙舟,渔猎展销,汀州吹打,船帮大宴,拉船比赛,亲子浑水摸鱼等。	6月	云和	云和县政府	C
40	浮云街道第五届瓯江蛟龙文化节	本次活动总体规划以“瓯江蛟龙”为核心,借“二月二,龙抬头”传统节日契机,充分展现印象浮云的各式风情韵味和特色,展示“三江口”美丽的湖光山色和丰富的生态资源,活动内容方面包括有“瓯江蛟龙”“美食展示”“蛟龙宴”“风箏送福”“手工体验”“老少欢聚来剃头”“草坪音乐会”等版块内容。	2月	云和	云和县政府	C
41	赤石玫瑰文化节	以玫瑰文化为引领,做强区域产业为目标,优化产业支撑,集中力量构建“爱情文化、温馨产业、产业科技”统筹发展的赤石模式。为进一步放大花海效应,彰显浪漫特质,巩固创建环境优美、生活和美、产业富美的“玫瑰花乡”。	4月	云和	云和县政府	C
42	云和县“春游梨花海·香韵古梨园”摄影节	开展赏梨花、看花鼓活动,以梨花为主题,欣赏地方风光、民俗风情、人文景观等,开展地方摄影宣传活动。	3月	云和	云和县政府	C
43	庆元月山村晚	通过与浙江6频道合作,做大、做强“月山村晚”影响力,合力举办一场不一样的“月山村晚”。	1-2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A
44	第16届农村文艺汇演	在全县19个乡镇举办16届农村文艺汇演活动,各乡镇筛选节目参加全县农村文艺总汇演。	12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B
45	香菇始祖吴三公朝圣暨西洋殿庙会活动	西洋殿庙会活动开展走桥祈福、吴三公朝圣大典、西洋殿内祭祀、朝拜香菇始祖等活动,结合食用菌非遗传承、美食节等活动,融合发展一二三产,推进香菇文化和养生文化的相互促进,以“文化+旅游”为抓手,探索“旅游+养生”的康养个性化旅游路径。	8-9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B
46	“中国——丽水”农业文化遗产保护日暨百山祖啤酒音乐节	结合全球农业文化遗产大会开展系列文旅活动,做好“申遗”后半篇文章。	6-7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B
47	第三届庆元县甜桔柚文化节	立足庆元县甜桔柚产业优势,借助甜桔柚文化节、甜桔柚全产业链发展座谈会,致力甜桔产业做大做强,扩大影响,让甜桔柚产业成为农民增收、共同富裕的金果子,致力打造中国甜桔柚第一镇。	12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C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48	百山祖国家公园、乡村农事节	以“庆祝丰收、弘扬文化、振兴乡村”为宗旨,按照“务实、开放、共享、简约”的要求,开展喜闻乐见的庆祝活动,学习借鉴香菇剁花法、高产锥栗种植技术、稻.螺养殖、管理经验,体验高山四季豆采摘;开展锥栗王争霸赛、说唱吴三公、品合湖田、赏菇民戏、重走红军路等文化交流;评选黄水锥栗王、最美种植户、最美家庭、致富带头人;参观丰收农产品展示等弘扬悠久的农耕文化,参观丰收农产品、展示农村发展的成就,激发广大农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8-10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C
49	大济宋韵民俗活动	庆元是宋韵文化的重要代表之一,是打造浙西南宋韵文化的一大高地,青瓷天青夺目,香菇世界闻名,豹隐洞书院培育众多进士,通过举办大济宋韵民俗活动,感受古韵文化的历史魅力,做中国优秀传统文化的最佳传承人。	4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C
50	2023年首届地方戏剧传承大赛活动	统筹全县传统戏曲、传统舞蹈、传统音乐开展比赛,弘扬本地传统文化。	4-5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C
51	庆元县茶文化节	在茶文化一条街开展斗茶大赛、茶产品展示、茶产业发展技能培训、网红达人茶直播等活动。	5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C
52	癸卯(2023)年中国仙都祭祀轩辕黄帝大典	活动分为清明祭祀、重阳祭祀。通过祭祀活动,深入挖掘黄帝文化的时代价值和精神内涵,找准与我省文化工作的结合点,在仙都黄帝祭典文化挖掘等方面结合宋韵文化不断提升,努力将仙都黄帝祭典打造成为宋韵文化的重点品牌,并注重品牌共享,在加快打造新时代文化高地中体现更多缙云元素、贡献更多缙云力量。创新利用各类平台媒介,提高传播效果,努力把仙都黄帝祭典培育成代表中国形象、体现东方智慧、具有世界影响的国家级文化标识,推动中国优秀传统文化走向世界、启迪未来、见证自信。	4-10月	缙云	省政府,缙云县政府	A
53	缙台两地民俗文化风情节	开展两岸民俗、美食、文化等多方位交流,增进两岸民间融合,促进缙台两地文化领域友好交流与合作,让更多浙台两岸同胞更好地了解岩门文化和风景,进一步宣传溶江、宣传岩门,促进旅游事业发展,丰富我县国家级海峡两岸交流基地内涵。	10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B
54	缙云仙都5A景区推广系列活动	通过开展岩宕系列活动、行云小院系列活动、节庆系列活动、轩辕赞系列活动等,宣传和推广传统文化及缙云美食,吸引更多游客到仙都游玩打卡,进一步提升仙都5A景区知名度。	全年	缙云	缙云县政府	B
55	“我在壶镇找春,增花添彩”摄影大赛	通过视频、照片等方式,在全镇范围内举办以花为主“春拍”活动。	3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C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56	国家农业非遗项目—茭鸭共生生态循环系统现场会	开展茭鸭丰收活动,展示茭白宴、麻鸭宴,组织学生农田体验项目,以生态为主题,推动产业发展,积极创新,推动农旅融合发展。	6-7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C
57	遂昌县第40届畲族重阳歌会	支持民族村举办第40届畲族重阳歌会,推动民族风情旅游发展。	10月	遂昌	遂昌县政府	B
58	松遂聚落区“茶王”争霸PK赛	举办松遂聚落区2023春茶茶王赛、茶叶加工茶王赛、茶艺师茶王赛,助力松遂聚落区茶产业品质化发展。	5月	遂昌、松阳	遂昌县政府、松阳县政府	B
59	遂昌“我送你栽”增花添彩活动	开展免费送开花绿植活动,培养市民爱绿护绿意识,带动其积极参与美化城市,为城市增花添彩。	3月	遂昌	遂昌县政府	C
60	遂昌县花园庭院(阳台)评选活动	围绕“诗画大花园”最美核心区建设,开展评选出花园庭院(阳台)示范户各十户。	11月	遂昌	遂昌县政府	C
61	第十五届中国(国际)茶商大会	茶叶节一年一主题,一年一突破,为茶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互动交流平台,推动中国乃至全世界茶产业又快又好发展。	3-4月	松阳	松阳县政府	A
62	第四届“中国天然氧吧”产业发展大会	大会全方位、多领域、深层次,铸就高端交流平台。气象、文旅、康养、传媒等领域专家围绕如何用好天然氧吧金字招牌,对氧吧民宿、四时氧吧、气候康养旅游、气候好产品等方面做多维度的渗透式解读,携手赋能乡村振兴。	3月	松阳	松阳县政府	A
63	山海协作二十周年乡村联建共富发展交流会	以山海协作二十周年为契机,充分发掘丽水、宁波、湖州、嘉兴四地红色美丽村庄的独特文旅资源,建立四地山海呼应的联动抱团发展机制,推进山区高质量发展,在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的同时,提供更多的山海协作党建联建助力乡村振兴的共富经验、共富样板。	5月	松阳	松阳县政府	B
64	“金奖惠明 千年禅茶”高质量发展论坛	围绕畲乡茶叶特色优势,举办茶叶产业发展论坛,全方位打响“金奖惠明”品牌,助推惠明茶产业发展。全年举行惠明茶走百寺活动。	4-12月	景宁	景宁县政府	B
65	中国畲乡三月三活动	开展民俗巡游活动、服饰主题展等“中国畲乡三月三”系列活动。	4月	景宁	景宁县政府	C
66	“一县十大”系列活动	开展“一县十大”系列活动,进一步宣传景宁美食。	全年	景宁	景宁县政府	C
67	2023年第十一届金奖惠明茶斗茶大赛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把茶文化、茶产业、茶科技统筹起来,助力乡村振兴”精神,充分展示大花园建设成果,发挥景宁优质生态环境和独特的自然气候优势,宣传推广景宁600产业产品,举办惠明茶文化周活动,包含斗茶大赛、茶叶销售、茶艺展示等活动。	4月	景宁	景宁县政府	C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二	<b>全域旅游类</b>	<b>共46项</b>				
1	2023丽水文旅产品采购大会暨首届文旅产品交易会	围绕2023丽水市文旅产品采购大会、丽水市首届文旅产品交易会两大主线,举办1个主会场活动+2个专场活动(文旅项目招商专场、旅游产品采购专场)+1个文旅产品交易会,辅以9个县市区配套活动,有效推动客源地旅游企业释放在丽水采购潜能,加速吸引主要客源地企业聚焦丽水。	3月	丽水	市文广旅体局	A
2	古堰画乡小镇艺术节系列活动(国际巴比松油画展)	在古堰画乡小镇举办跨年音乐嘉年华、大樟树市集、国际巴比松油画展、论坛等活动。	全年	莲都	莲都区政府	A
3	丽水市创建古堰画乡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系列活动	发布《丽水市创建古堰画乡国家级旅游度假区三年行动计划》,举办《星空朗读》诗会、中西方艺术美学大集、中国医疗美容产业白皮书编撰启动仪式暨丽水市美丽健康产业交流发展交流会、六美产业沙龙等活动,推动瓯江山山水诗路文化带建设。	3月	莲都	莲都区政府	B
4	第十二届处州白莲节	通过白莲节的举办,进一步宣传莲产业、弘扬莲文化,能有效推动老竹村、周坦村、后坑村、榴溪村等全镇莲产业的发展,并促进老竹镇旅游业的发展。	7月	莲都	莲都区政府	C
5	“探秘·真实的大自然”浙江丽水九龙国家湿地公园赏萤季	举办萤火虫·潮玩趴(市集)、户外营地、研学等活动。	3-4月	莲都区	莲都区政府	C
6	莲都区桃花节	举办桃花节开幕式,开展花节启动仪式、桃树认领活动、趣味定向运动、古街桃花市集、乡村音乐会、主题摄影比赛、宋韵国潮游园、乡村摄影作品展、百车自驾游仙渡等主题系列活动。	3月	莲都区	莲都区政府	C
7	不灭窑火	全年将在小梅镇、兰巨乡、宝溪乡等多地共举办19场“不灭窑火”龙窑烧制活动,宣传龙泉剑瓷文化独特魅力。	2-12月	龙泉	龙泉市政府	B
8	“仗剑”环浙步道 喜迎亚运盛会 浙闽赣毅行暨“重走红军路 又见桃花源”乡村文化漫游季	借助独特的自然风光,优越的生态环境,以交旅大融合为活动导向,以“环浙步道”为载体,通过“步道+文旅”的模式,举办丰富多彩的全民公益毅行活动,并通过此次活动号召浙闽赣域内健康向上、热爱自然的运动人士,一同来感受“全国最美公路”独特的魅力,推广岩樟绿色生态农产品,带动农民增收,加快打造中国山地休闲度假目的地,助推乡村振兴。	3-4月	龙泉	龙泉市政府	C
9	绍翁文化节	以绍翁文化和乡村旅游为主题,充分利用古村落生态生活等多功能性可延伸山林产业化经营链条,打造品牌乡村旅游文化节活动。通过举办节庆活动,打造岩后“绍翁文化”乡村旅游名片,推动整个村的文化、旅游、休闲、招商引资等全面发展。	9月	龙泉	龙泉市政府	C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10	青田阜山乡第七届皇菊节	通过举办皇菊节,搭建对外交流平台,宣传阜山皇菊,进一步打响阜山旅游之乡特色产业知名度,推进“增花添彩”工程产业化。	11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B
11	千峡湖系列文旅活动	举办北山镇首届露营桃花节,踏春千峡,赏美桃花,露营桃源里;举办“三月三”箬坑畲族文化节,品尝畲菜美食,体验畲族民俗文化活动;举办千峡湖有机鱼开捕启动仪式、水库大捕捞、参观千鱼飞跃、千峡湖有机鱼现场拍卖、大展销等活动,展示千峡湖独特的峡湾风光。	3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B
12	2023年浙江(青田)六月杨梅红系列活动	通过杨梅采摘、杨梅评比、杨梅市集、线上推广、摄影大赛等系列活动,树立“青田青”杨梅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和关注度。	6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B
13	“增花添彩”系列活动—杜鹃花(红萝山桃花)节	与缙云石笕乡共同举办杜鹃花节,“增花添彩”;在百亩桃花林举办山地健走、风筝表演、旗袍走秀等活动,感受“人面桃花相映红”的美景。	3-4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C
14	草坪音乐相亲露营节	集合相亲、露营、房车旅居等主流ip开展新形式的音乐节活动,进一步发挥绿色资源优势,综合展示高湖镇共富路上新探索。	8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C
15	“侨乡水都、康养汤垟”系列文旅活动	举办金鸡山星空露营节、第二届侨乡嬉水节,开展集体露营、风光摄影、徒步登山、海外连线、水上特色主题节目、趣味水上运动等活动,展现水都汤垟的花园风貌。	6-7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C
16	“诗画小舟山”系列活动	举办登山、露营、观赏创意油菜花田等活动,展示“诗画小舟山”的花园风情。	3-6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C
17	“禛山水·埠一样”系列文旅活动	举办非遗百鸟灯巡演、绿道赏萤、星空下的诗会、麦田里的音乐会、传统红糖制作体验等活动,围绕绿道拍摄主题宣传照、宣传短视频,展现“禛山水·埠一样”的魅力。	全年	青田	青田县政府	C
18	“云和梯田·第二届谷雨茶事”民俗文化活动	举办全市农家乐民宿业主茶艺大赛、炒茶比赛和采茶活动,交流提升“土法”炒茶技艺,评选出坑根村年度老茶王,进一步形成“坑根老茶”文化标签,共创梯田的生态文化价值;观看舞狮表演及汉服文化表演,邀请融媒体中心、网红达人开展生态直播助农活动。	4月	云和	云和县政府	B
19	云和县畲村桃文化系列活动	新岭村、梅垄村畲族文化活动;云和新岭百亩桃园桃花鉴赏活动;桃子采摘体验活动。	全年	云和	云和县政府	C
20	云和县畲族文化节	开展春耕备耕、打麻糍、磨豆腐酿、泡豆腐、泡煎雀、篝火晚会等农事活动;举办畲族婚嫁习俗表演、山歌擂台赛等活动。	6月	云和	云和县政府	C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21	“云里看海,山里玩沙”长汀沙滩帐篷音乐节	通过把音乐与帐篷元素的结合,实现“户外狂欢、沙滩律动”的效果,赋予广大观众不一样的音乐狂欢体验,吸引广大游客来长汀沙滩露营,大力促进云和县旅游业的发展,提高长汀沙滩的知名度。	6月	云和	云和县政府	C
22	第二届中国(庆元)灰树花节	庆元是国内最早成功引进驯化灰树花的地方,灰树花栽培历史国内最长。通过召开灰树花协会论坛、灰树花线上直播售卖等活动,进一步宣传灰树花,打响“庆元灰树花”品牌,为产业助力赋能。	4-5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B
23	“漫闲凉”亲水季	通过开展泼水狂欢、吉限攀登、穿越火线等水上游戏、美食享用、猕猴戏耍、大鲵观赏等活动,进一步做大做强我县旅游经济。亲水节不仅是浙闽边界市民避暑纳凉的好去处,也是贤良旅游节庆活动的金名片,同时也带动了当地民宿的经济发展,让本地群众在家门口吃上“生态饭”,捧稳“致富碗”,进一步提升“漫闲凉”区域品牌影响力。	7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C
24	浙江庆元铅笔文化节	按照“政府主导、文化搭台、企业唱戏”的原则,巩固“中国铅笔第一镇”优势,打造“铅笔小镇”品牌,致力于打造“全球铅笔智造之都”,推进省级中心镇建设,互联互通、共建共享,让庆元铅笔制造业成为中国及至全球的引领者。	12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C
25	首届浙西南高原户外运动嘉年华	吸引全省各地游客前来参加橄榄球、飞盘、迷你高尔夫、户外彩虹跑、射箭等新式体育运动体验,预计规模为3000—5000人,以“体育+文旅”带动全域旅游,预计可带动经济消费超过80万元。	7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C
26	中国缙云·2023麦浪乡村音乐节	通过举办麦浪乡村音乐节,发展全域旅游,同时带动农特产品销售。	5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B
27	首届中国烧饼文化节	展示缙云特色小吃,弘扬缙云小吃文化,包括开幕式、全国烧饼技艺大赛、全国烧饼产业论坛、农产品美食展示展销等活动。	4-5月	缙云	中国烹饪协会,省餐饮行业协会,缙云县政府	B
28	第四届油茶文化节暨第八届黄酒节	举办油茶、黄酒文化节,展示古法榨油和后巷村传承700多年的酿酒工艺,品特色油茶制作的美食,尝轩辕黄酒,观舞蹈、敬酒、斗酒、黄帝酒神、祭黄帝酒坛巡街等表演,进一步打响石笕山茶油及“黄帝缙云、人间仙都,轩辕帝里、天上美酒”的影响力,让更多的人走进石笕,体验并宣传石笕的乡村旅游资源。	11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C
29	第八届高山杜鹃花节	石笕乡的杜鹃花,原生态自然生长,树形优美,簇簇拥拥,连绵数十里,宛若一条红丝带飘落群山之巅。每年4至5月份,整座界牌山都沉浸在野生杜鹃花的海洋里,云雾来时堪称现实版“爱丽丝仙境”。通过举办第八届高山杜鹃花节,“赏”万亩杜鹃、“品”特色美食、“观”石笕云海,促进村级集体经济和特色旅游发展。	4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C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30	第二届黄茶开采节	缙云黄茶被纳入2020年第三批全国名特优新产品名录。缙云黄茶具有独特的“三黄透三绿”品质特征,具有独特的鲜爽味,是茶中珍品。通过举办黄茶开采节,进一步打响缙云黄茶品牌,推进共富大花园建设。主要活动内容有采摘茶叶、茶艺展示、黄茶文化宣传、黄茶产业发展座谈会等。	3-4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C
31	缙云大源旅游周活动	通过举办普化源漂流节、“永安河鲜”渔趣节等活动,更好的展示“江南九寨、茶香大源”的优美自然风光,拓宽集体经济发展新方式,进一步提升大源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7-8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C
32	百村万帐缙云站活动	由浙江省体育局牵头,全省布局,大力推动文体旅深度融合,推广户外露营活动。在把人和流量带进乡村的同时,让乡村的资源和产品走出去。通过“体育+”的新型产业模式缩小城乡差距,实现“体育共富”。	6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C
33	笕川花海音乐美食节	为进一步推进西乡党建联盟交流合作,加强双方饮食文化交流,弘扬缙云小吃文化,促进各村集体经济增收。活动主要内容为缙云特色小吃、农产品、休闲食品展示、展销以及开展音乐会。	9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C
34	“仙县遂昌 向山而行”自驾活动	依托得天独厚的山地自然环境,邀请网红达人带队,招募长三角地区自驾俱乐部代表走进遂昌,体验山路自驾线路,并拍摄遂昌山路优美风景、自驾体验,进一步推广“浙西川藏线”旅游品牌。	4-5月	遂昌	遂昌县政府	B
35	第九届浙江遂昌汤显祖文化节暨“班春劝农”典礼	活动内容主要包括开幕式、昆区《牡丹亭》全本演出、高峰论坛、世界华人昆曲曲友会、缘起《牡丹亭》雅集、“班春劝农”典礼等活动。	4月	遂昌	遂昌县政府	B
36	遂昌县增花添彩乡村行活动	活动内容主要包括美丽庭院培训讲座、现场教学、花卉朋友圈晒图宣传等。	3-9月	遂昌	遂昌县政府	C
37	“兔”遂昌“营”在春天2023遂昌县首届露营节	在营地搭建场景,发布遂昌露营地图,设置过夜露营、乡村市集、手作咖啡、投壶、飞盘、桌游、围炉煮茶等趣味配套活动。	4月	遂昌	遂昌县政府	C
38	2023遂昌汤公音乐节	主要包括开幕式、室内音乐会、大师公开课、音乐雅集等活动。	8月	遂昌	遂昌县政府	C
39	“永不闭馆”的乡村博物馆系列活动	利用独山驿站、豆腐工坊、红糖工坊、契约博物馆、白老酒工坊、石门驿站、廊桥、水文公园等乡村博物馆,开展廊桥集市、节庆活动、“润物锡无声”锡器文化展、老街巷摄影展、千年古塔的前世今生岁月无声唯石能言等系列活动,宣传推广松阳大花园建设。	全年	松阳	松阳县政府	C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40	“永不落幕”的民俗文化节	全年举办溪鱼节、高腔艺术节、开笋节、休闲养生文化节、第二届旅游文化节、第六届葡萄文化节、桃花梨花节、第九届茶叶文化节、迎神赛会、柿子节、红花油茶节、水墨石仓画展、客家民俗文化节、农民丰收节、后畲艺术节、康养研学系列主题活动、重阳节系列活动、开油节等百场民俗节庆活动和文化艺术展,形成月月有节庆、乡乡有活动的大花园宣传浓厚氛围,打造田园松阳独特的大花园活动。	全年	松阳	松阳县政府	C
41	“问山计划”艺术节	以共建共享共富为指引,以艺术乡建为路径,联合浙江展览馆、浙江画院以及在地艺术团体,围绕“艺术生活化、生活艺术化”理念,选派艺术村长入驻南岱打造问山美术馆,全年不间断开展国家级、省市县级、沙龙雅集艺术展陈“问山计划”。	全年	松阳	松阳县政府	C
42	浙闽两省三县登山文化节暨露营节	依托乡域内的“景庆古道”和周边丰富的山水资源,全方位谋划建设乡村运动休闲特色小镇,举办浙闽两省三县登山文化节和露营节,助力运动小镇发展,助推大花园建设。	7-8月	景宁	景宁县政府	B
43	“四季景宁”系列活动	开展“四季景宁”系列活动,包含“年味景宁、风情景宁、清爽景宁、丰收景宁”四个大型活动,充分展示景宁大花园建设成果,促进文化旅游发展。	全年	景宁	景宁县政府	C
44	爱情小镇“亲畲一夏”桃源水果沟亲水节暨葡萄采摘节	依托桃源畲族村“水、果、露营”三方面资源优势,举办桃源“亲水节”,着力打造集“戏水乐园、采摘乐园、露营乐园”于一体的农旅融合、文旅融合示范点,助力大花园建设,助推乡村振兴。	8-9月	景宁	景宁县政府	C
45	“千峡情·渤海垂钓渔乐”休闲文化节	坚持以畲族文化展示、水上运动、生态观光、亲水休闲旅游为载体,进一步树新风、聚人气、亮品牌,挖掘山的潜能,发挥水的优势,全方位提升全域旅游,助力打造千峡湖省级“耀眼明珠”。	9-11月	景宁	景宁县政府	C
46	“中国畲乡之窗”渡亲节	进一步挖掘畲族传统文化和畲族传统特色婚俗,重现传统婚嫁过程,让游客感受畲族婚嫁、畲族山歌、畲族服饰、畲家美食等畲族文化的无限魅力,丰富畲乡旅游文化内涵,倾力打造“中国畲乡之窗”。	9-12月	景宁	景宁县政府	C
<b>三</b>	<b>体育赛事类</b>	<b>共41项</b>				
1	中国桨板黄金联赛暨八百里瓯江(丽水)山水诗路桨板赛	赛事拟由国家体育总局水上运动管理中心、丽水市政府主办,设33公里和6公里两大项目,力求依托瓯江得天独厚的水域和两岸的生态禀赋优势,通过赛事,充分展示水上户外运动的魅力,进一步提升丽水城市的知名度及美誉度,打响“山水陆空”四位一体中国最美户外运动天堂品牌。	5月	丽水	国家体育总局水上运动管理中心,丽水市政府(市体育发展中心)	A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2	全国轮滑锦标赛	赛事拟由国家体育总局社体中心、浙江省体育局、丽水市政府共同主办,共设12个项目,参赛规模约3600人,向全国展示丽水“浙江绿谷”良好的经济、社会、生态发展新风貌。	8月	丽水	国家体育总局社体中心,浙江省体育局,丽水市政府(市体育发展中心)	A
3	全国桨板U系列赛总决赛	赛事拟由国家体育总局水上运动管理中心、丽水市政府主办,力求依托瓯江得天独厚的水域和两岸的生态禀赋优势,通过赛事,充分展示水上户外运动的魅力,进一步提升丽水城市的知名度及美誉度,打响“山水陆空”四位一体中国最美户外运动天堂品牌。	8月	丽水	国家体育总局水上运动管理中心,丽水市政府(市体育发展中心)	A
4	全国航海模型锦标赛	赛事拟由国家体育总局航管中心、中国航海模型运动协会、浙江省体育局、丽水市政府主办,通过耐久模型的轰鸣,帆船看似静谧的暗潮汹涌、动力艇的速度与激情、仿真航行模型的技巧,推广科技体育运动价值理念,吸引更多航海模型爱好者。	9月	丽水	国家体育总局航管中心、中国航海模型运动协会,浙江省体育局,丽水市政府(市体育发展中心)	A
5	2023中国皮划艇巡回赛(总决赛)	赛事拟由国家体育总局水上运动管理中心、中国皮划艇协会、浙江省体育局、丽水市政府主办的全国年度高级别的皮划艇赛,丽水将秉持弘扬挑战自我、超越极限、永不放弃的体育精神,求是挺进,奋力打造“高水平生态文明建设和高质量绿色发展成果重要窗口”。	12月	丽水	国家体育总局水上运动管理中心、中国皮划艇协会,省体育局,丽水市政府(市体育发展中心)	A
6	2023丽水马拉松	赛事拟由中国田径协会认证、省体育局指导、市政府主办,设全程马拉松、半程马拉松、健康跑和迷你马拉松四个项目,参赛规模15000人。赛事将展现最美赛道和最大人文服务,同时通过多个配套子活动,实现全面展示丽水“山水陆空”生态优势的目的,助推丽水全域旅游战略的实施。	3月	丽水	丽水市政府(市体育发展中心)	A
7	丽水-莲都碧湖田园半程马拉松	举办“碧湖新城半程马拉松”,为跑者们展示碧湖镇重点打造并集聚特点的田园风光。	4月	莲都	莲都区政府	C
8	2023莲都区体育赛事进景区系列挑战赛	举办丽水滑板冲浪挑战赛、古堰画乡定向挑战赛、东西岩登顶挑战赛等体育赛事进景区系列挑战活动。	全年	莲都	莲都区政府	C
9	“竹柳新桥”畲族传统体育运动竞赛	表演展示传统畲族体育项目,举行传统畲族体育运动项目趣味竞赛。	5月	莲都	莲都区政府	C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10	2023年浙江省青少年皮划艇锦标赛	赛事预计有16支队伍,200余名运动员,40名工作人员,300余条舟艇参赛,预计举办三天。	8月	龙泉	龙泉市政府	B
11	浙江省山区26县市篮球联赛总决赛	预计经过分赛区角逐将有8支队伍进入总决赛,赛事将通过网络平台直播,同时会吸引各地球迷到场观赛,引爆我市篮球项目和旅游资源。	10月	龙泉	龙泉市政府	B
12	浙江省气排球锦标赛总决赛	由浙江省体育总会指导,浙江省气排球协会、龙泉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主办。本次总决赛预计有48支参赛队伍,约500多名运动员,比赛设中年、青年男子和女子共四个组别。	9月	龙泉	龙泉市政府	B
13	2023年龙泉市端午节传统龙舟赛	举办传统的龙舟巡游、竞速赛。	6月	龙泉	龙泉市政府	C
14	江南之巅·天空越野赛	计划推出180extrem(极限赛)全程178公里、12500米爬升;100master(大师赛)全程100公里、7300米爬升;50skyrace(天空跑),51公里、3500米爬升。	10月	龙泉	龙泉市政府	C
15	2023年全国第二届桨板瑜伽锦标赛	依托青田县得天独厚的水域资源禀赋,在全国首届桨板瑜伽锦标赛取得巨大成功的基础上,连续举办全国第二届桨板瑜伽锦标赛,吸引全国各地的桨板瑜伽运动爱好者参赛,进一步打响特色水上运动赛事品牌,助力打造“山水陆空”四位一体中国最美户外运动天堂,提升侨乡青田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促进“体育+旅游”融合发展。	7月	青田	国家体育总局水上运动管理中心,青田县政府	A
16	首届“世界·青田”龙舟大赛(暂定)	依托龙舟赛事活动,弘扬传统文化,助力“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	6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B
17	全国葡萄酒品酒师技能竞赛	通过举办浙江赛区选拔赛和全国总决赛,进一步加快培养和选拔葡萄酒行业高技能人才,促进行业技术交流和创新,提升“西餐大师”全球人才培训中心的影响力,弘扬侨乡青田西餐文化,加快培育时尚业态。	4-5月	青田	全国财贸轻纺烟草工会,省总工会,青田县政府	B
18	横渡千峡湖	举办侨乡花园横渡千峡湖游泳系列赛事,依托青田优良的生态资源优势和群众体育基础,大力发展体育事业,丰富百姓文体生活。	11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C
19	“奔跑吧!青田”2023全民健身迎亚运健康跑活动	以奔跑姿态迎接亚运,促进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全面发展,加快推进体育强国、健康浙江、中国式现代化体育强省建设,聚焦人民群众“体有所健”,进一步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身体素质,营造全民健身的浓厚氛围,激励党员干部群众“赶超奋进,砥砺前行”。	4月	青田	青田县政府	C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20	第四届浙江省生态运动会最终站（总结会）	举行梯田越野跑挑战赛、定向比赛、趣味比赛、自行车爬坡赛、飞镖比赛等，以及全国桨板公开赛总决赛、水上运动群众体验活动。	9-11月	云和	省体育局、省自然资源局、省生态环境厅、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文化和旅游厅，云和县政府	B
21	2023“遇见云和泥”第二届云和县梯田泥泞赛	以“Hey，一起打滚”为理念，围绕梯田泥巴为线索玩法，开展集“项目关卡类、农事体验类、亲子玩乐类”三大闯关类别为一体的IP趣味赛事；建立亲子和成人两个组别，共设置12大关卡，强趣味性，弱竞赛化，在得天独厚的天然泥浆池内，放开手脚，自由追逐。	5-6月	云和	云和县政府	C
22	2023年庆元廊桥国际越野赛	以庆元县天然生态古道为赛道，串联我县丰富的廊桥人文景观，召开廊桥国际越野赛，邀请国内外选手参与，共设5公里组，35公里组，65公里组三个组别，预计2000余人参与。通过赛事对外展示沿线乡村建设成绩，推进乡村旅游发展，助推文旅体融合发展，进一步宣传提高庆元知名度和美誉度。	11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B
23	2023年“公开水域”全国冬泳邀请赛	赛事利用中国生态第一县庆元松源溪西滨河段，邀请全国各地冬泳爱好者参与，预计100支队伍参加。打造全省独家公开水域标准泳道比赛，充分展现庆元美丽大花园建设成果。	11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B
24	第三届“亚高原”浙闽赣三省乒乓球公开赛	邀请浙江、福建、江西三省周边县市，集合当地乒乓球运动健将到庆元参加乒乓球赛，以球会友，加强交流，赛事规模为12—16支县市队伍，面向全网全程直播。同时举办亚高原农旅体产品展销会以及第二届“1000农产+赛事”直播节，销售荷地高山大米、反季节食用菌、体育产品等，带动村集体以及村民增收10万元。	9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B
25	首届“亚高原”浙闽边界乡镇足球联赛	邀请浙闽边界周边乡镇足球队，到浙西南亚高原（荷地）运动基地开展7人制足球邀请赛，加强交流，赛事规模为12支队伍。	5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B
26	2023年庆元县第五届全民运动会	分为机关企事业单位组和乡镇街道组，活动共计12个大项，预计3000人次参与。	5-10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C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27	庆元县“村BA”篮球联赛	凝聚家乡情怀,以“体育+X”促进乡村振兴,同时更好的迎接2023年杭州亚运会,在全县率先试点举办“村BA”篮球联赛。	4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C
28	山地自行车越野赛	为践行绿色出行、线上办理等低碳行为,致力于助推形成低碳生活新风尚,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实现。在隆宫乡域内组织开展山地自行车越野比赛,通过骑自行车方式传播文明交通绿色出行,倡导健康向上时尚环保的生活理念,促进人民群众业余生活更加丰富多彩,身心健康发展。	9月	庆元	庆元县政府	C
29	2023仙都国际马拉松	通过高品质的马拉松赛事,吸引国内外马拉松运动爱好者、赛事观光客、旅游者集聚缙云,感受缙云的仙乡仙境,触碰缙云的真山真水,体验缙云的古韵古香,全方位、多角度彰显“黄帝缙云,人间仙都”城市形象,进一步推动缙云旅游与体育产业发展,并将其逐渐发展成为缙云县品牌赛事的新名片。	5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B
30	骑纪中国之浙江缙云站活动	来自全国各地的机车骑手骑行缙云经典线路。活动以时尚机车骑行为载体,进一步促进文旅深度融合、深化文旅合作,全面提升缙云文旅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打响缙云机车自驾精品线路品牌影响力。	4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B
31	南城嘉年华暨第十二届篮球文化节	推动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倡导全民健身新观念,增强体育健身意识,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促进我镇体育事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7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C
32	“民族团结一家亲,心心相融迎亚运”畲族三月三少数民族旅游文化节	开展以“民族团结一家亲 心心相融迎亚运”为主题的七里乡型坑畲族“三月三”少数民族趣味运动旅游文化节活动,全方位展现畲族和其他少数民族民俗民风、概况特色、传统运动等。	4月	缙云	缙云县政府	C
33	浙江省第四届公开水域游泳系列赛(遂昌站)	此项赛事是省级赛事,长三角地区各游泳(冬泳)协会或游泳俱乐部为单位组队参加;每个参赛队报名参赛人数不得超过60人,县外参赛总人数限制在500人。	6月	遂昌	省体育局、省农业农村厅、省乡村振兴局、省体育总会,遂昌县政府	B
34	浙江自行车联赛(或中国山地自行车公开赛)	此项赛事是省级赛事,自“环浙江自行车公开赛”办赛伊始就加入分站赛区,已持续办赛7年,大柘万亩茶园作为备受环浙车手青睐的赛道,一直人气颇高。万亩茶园骑行道路共18公里,平均海拔387米。	10月	遂昌	省自行车运动协会,遂昌县政府	B

序号	活动名称	活动内容	计划时间	活动地点	主办方	类别
35	浙江省助力山区26县系列赛事（浙闽赣龙狮精英赛）	为进一步推动浙江省龙狮运动发展，促进龙狮运动技术水平提高，举办2023年浙闽赣红色龙狮精英赛。	10月	遂昌	遂昌县政府	B
36	全国围棋业余公开赛	依托多年围棋赛事经验累积，举办第三届田园松阳杯全国业余围棋公开赛，打响自主赛事品牌，助力大花园示范县建设。	7月	松阳	松阳县政府	A
37	全国露营大会	进一步发挥浙江省运动休闲基地的示范作用，推进松阳运动休闲产业发展，充分发掘松阳县生态旅游资源，丰富“露营+”模式，融合体育、住宿、研学等多种业态，引导露营产业链向规范化、多元化、规模化和品质化发展，更好地实现露营经济对发展文旅产业和满足群众高质量休闲需求的双重作用，并进一步助推全域旅游和乡村振兴。	5月	松阳	松阳县政府	B
38	2023中国松阳长三角溯溪越野挑战赛	贯彻落实《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及《体育领域高质量发展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行动方案》《支持山区26县体育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措施》，依托松阳独特的自然风光、生态环境、气候资源和人文底蕴，围绕环浙、环丽登山健身步道建设，全力打造松阳山地户外运动的新业态、新名片、新场景。	5月	松阳	松阳县政府	B
39	第三届端午节龙舟赛	龙舟竞技，是为了传承端午民俗、铭记乡愁，弘扬爱国爱民、执著奉献的端午精神，弘扬团结拼搏，积极进取的龙舟精神，展现群众勤劳勇敢、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展示西屏文化旅游建设的丰硕成果，激发党员干部奋勇争先、永不松懈的工作热情，也是推进“大花园”建设的创新举措。	6月	松阳	松阳县政府	B
40	田园松阳半程马拉松赛	按“谋赛”与“谋城、“办赛”与“兴业”相结合的原则，精选赛道路线，通过活动，向选手展示松阳美丽县城，松阴溪绿道，特色驿站等大花园魅力。	4月	松阳	松阳县政府	C
41	2023中国畲乡“三月三”景宁县第十三届民族体育一条街	展示畲族体育运动，如千年押加、操石礮、龙接凤、赶野猪等。	4月	景宁	景宁县政府	B

# 丽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丽水市财政局关于印发《丽水市辅助生殖技术治疗费用补助办法(试行)》等3个办法的通知

丽卫〔2023〕30号

各县(市、区)财政局、卫生健康局,丽水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直各助产机构:

根据《丽水市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十条措施》(丽委办发〔2022〕29号),为推进优化生育政策落实,特制订《丽水市辅助生殖技术治疗费用补助办法(试行)》《丽水市生育第二孩、第三孩孕期健康检查补贴办法(试行)》《丽水市区第二孩、第三孩育儿补贴办法(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丽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丽水市财政局

2023年4月18日

## 丽水市辅助生殖技术治疗费用 补助办法(试行)

根据《丽水市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十条措施》,为落实辅助生殖技术治疗费用补助,特制定本办法。

### 一、补助对象

2023年1月1日以后在我市具有辅助生殖资质医疗机构进行辅助生殖技术治疗的,按政

策生育确需辅助生育的夫妻双方均为丽水市户籍的家庭。已享受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其他辅助生育补助的不重复享受。

### 二、补助标准

符合条件的丽水市户籍家庭接受辅助生殖技术治疗所需费用自费部分(含个人账户)按累

计最高1万元给予补助。

### 三、资金来源

辅助生殖技术治疗费用补助所需资金由女方户籍所在地财政承担,南明山街道户籍人员所需补助资金由市财政承担。

### 四、补助方式

#### (一)申报地

符合条件的家庭,按照“多次治疗,一次性申领”的原则,在我市具有辅助生殖资质医疗机构提出补助申请。

#### (二)申报材料

1. 辅助生殖技术治疗费用补助申请表(附件1);
2. 结婚证;
3. 夫妻双方户口本;
4. 出院小结或诊断证明及医疗发票。

#### (三)审核及结算

辅助生殖医疗机构负责对申请对象进行审核,对符合条件的申请对象,在递交申请后30日内通过社保卡银行账户发放补助。

补助经费由辅助生殖医疗机构先行审核垫付,每年11月15日前辅助生殖医疗机构向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提交年度垫付资金申请,并附分户籍地的《辅助生殖治疗补助统计表》(附件

2)及《县(市、区)辅助生殖治疗补助名单》(附件3);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11月底前将相关材料转交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进行复核,12月15日前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将补助费用预算申请上报给当地财政部门复审,当地财政部门根据复审后的金额将项目纳入次年部门预算,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在部门预算下达后15日内将资金拨付至辅助生殖医疗机构。

### 五、有关要求

(一)辅助生殖技术治疗费用补助严禁挪用和虚报。

(二)辅助生殖医疗机构要细化工作流程,做好符合补助条件的对象审核和补助发放工作,确保补助不漏补、不超发。

### 六、本办法从2023年5月21日起实施。

- 附件:1. 辅助生殖技术治疗费用补助申请表(略)
2. 辅助生殖治疗补助统计表(略)
3. 县(市、区)辅助生殖治疗补助名单(略)

## 丽水市生育第二孩、第三孩孕期健康检查 补贴办法(试行)

根据《丽水市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十条措施》,为落实生育第二孩、第三孩孕期健康检查补贴,特制定本办法。

### 一、补贴对象

(一)2023年1月1日起按政策生育第二孩、第三孩且在医疗机构接受孕期健康检查服务的

丽水市户籍妇女。

(二)孩次按夫妻共同生育的子女数计算。以下情形均不计入子女数:

1. 再婚夫妻再婚前生育的子女;
2. 夫妻收养的子女;
3. 已死亡的子女或失踪且经法定程序宣告

死亡的子女；

4. 婚姻存续期间与配偶之外的人生育的子女。

## 二、补贴标准

按照生育每胎每人500元的标准予以补贴。

## 三、资金来源

孕期健康检查补贴所需资金由女方户籍所在地财政承担，南明山街道户籍人员所需补贴资金由市财政承担。

## 四、补贴渠道

市域内分娩的在助产机构一站式结报或当地妇幼保健机构申请补贴；市外助产机构分娩的在户籍地乡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申请补贴。

## 五、补贴方式

### （一）市域内分娩：

1. 助产机构一站式结报：（1）政策内生育第二孩、第三孩的妇女分娩住院时填写申请表（附件1），凭女方户口本及夫妻共同生育的第一孩或第一、二孩子女出生医学证明，孕产妇保健册（母子健康手册）、生育登记服务单等原件和复印件到助产机构办理补助申请，助产机构对补贴对象进行审核把关，产妇出院后30日内助产机构予以先行兑付补助，将补助打入产妇社保卡银行账户。（2）各助产机构按季度上报《丽水市生育第二孩、第三孩孕期健康检查补贴统计报表》（附件2）及《丽水市生育第二孩、第三孩孕期健康检查补贴名单》（附件4）至产妇户籍所在地妇幼保健机构审核。（3）当地妇幼保健机构将审核后的资料报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每年12月15日前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将补助费用预算申请上报给当地财政部门复审，当地财政部门根据复审后的金额将项目纳入次年部门预算，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在部门预算下达后15日

内将资金拨付至助产机构。

2. 妇幼保健机构申请：（1）政策内生育第二孩、第三孩的妇女分娩后填写申请表（附件1），凭女方户口本及夫妻共同生育的第一孩或第一、二孩子女出生医学证明，孕产妇保健册（母子健康手册）、生育登记服务单等原件和复印件到当地妇幼保健机构办理补助申请。妇幼保健机构对补贴对象进行审核把关，在申请后30日内予以先行兑付补助，将补助打入产妇社保卡银行账户。（2）当地妇幼保健机构将审核后的资料报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每年12月15日前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将补助费用预算申请上报给当地财政部门复审，当地财政部门根据复审后的金额将项目纳入次年部门预算，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在部门预算下达后15日内将资金拨付至妇幼保健机构。

具体补贴方式由各县（市、区）结合本地实际明确。

（二）市域外分娩：（1）在市外助产机构分娩的，补贴申请对象可以向户籍地乡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出申请，填写申请表，提供助产机构正式发票，女方户口本及夫妻共同生育的第一孩或第一、二孩子女出生医学证明，孕产妇保健册（母子健康手册）、生育登记服务单原件及复印件、社保卡复印件等资料；（2）卫生院（卫生服务中心）予以审核后在30日内先行兑付补助，年底统一汇总上报《丽水市生育第二孩、第三孩孕期健康检查补贴统计报表》（附件3）及《丽水市生育第二孩、第三孩孕期健康检查补贴名单》（附件4）至当地妇幼保健机构审核；（3）当地妇幼保健机构于11月底前将审核后的资料报当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复核，12月15日前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将补助费用预算申请上报给当地财政部门复审，当地财政部门根



据复审后的金额将项目纳入次年部门预算,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在部门预算下达后15日内将资金拨付至相应的乡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六、其他事项

(一)本办法出台前已在市域内分娩的符合条件的补贴申领对象,孕期健康检查补贴申领渠道按照市域外分娩对象执行。

(二)各级助产机构及乡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要告知服务对象提供相关资料,根据政策要求审核对象资料,符合要求的要应享尽享,不符合要求的不能纳入报销。不提供相关资料的视同放弃申领。

(三)孕期健康检查补贴严禁挪用和虚报。

#### 七、本办法从2023年5月21日起实施。

- 附件:1. 丽水市生育第二孩、第三孩孕期健康检查补贴申请表(略)
2. 丽水市生育第二孩、第三孩孕期健康检查补贴统计报表(助产机构/妇幼保健机构)(略)
3. 丽水市生育第二孩、第三孩孕期健康检查补贴统计报表(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略)
4. 丽水市生育第二孩、第三孩孕期健康检查补贴名单(略)

## 丽水市区第二孩、第三孩育儿补贴办法 (试行)

根据《丽水市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十条措施》,为落实市区试点开展第二孩、第三孩育儿补贴,特制定本办法。

#### 一、补贴对象

(一)夫妻双方均为丽水市户籍,其中至少一方为丽水市区(莲都区行政区域范围,含南明山街道)户籍,含夫妻一方为丽水市区户籍,另一方为无户籍的现役军人;

(二)2023年1月1日后符合政策生育第二孩、第三孩的家庭,且该子女落户在丽水市区;

(三)孩次按夫妻共同生育的子女数计算。以下情形均不计入子女数:

1. 再婚夫妻再婚前生育的子女;
2. 夫妻收养的子女;
3. 已死亡的子女或失踪且经法定程序宣告

死亡的子女;

4. 婚姻存续期间与配偶之外的人生育的子女。

(四)已在市区范围外享受育儿补贴(包括待遇相当的一次性发放的育儿补助)的不重复享受。

(五)同一对夫妻符合政策生育多胞胎合并生育子女数超过3个的,同等享受第三孩育儿补贴。

#### 二、补贴标准及时间

从孩子出生当月起计发至满36个月止,最多发放36个月,按照每个月500元予以补贴。(户籍迁入的,按户籍条件满足要求的次月起计发至孩子满36个月止)

#### 三、申报方式及资格确认

#### (一)申报地

补贴实行“自愿申报,逐级审核”。符合条件的家庭,双方填写《丽水市区第二孩、第三孩育儿补贴申报表》(附件1),向第二孩或第三孩子女户籍地村(居)委员会提出申请。申报时已离婚的,由享有抚养权的一方提出申请。

#### (二)申报材料

1. 夫妻结婚证(若已离婚则提供离婚证、离婚协议;或法院判决书或调解书);

2. 夫妻双方及其共同生育的第二孩或第三孩子女户口本及第一、二孩或第一、二、三孩出生医学证明(夫妻中一人已死亡的,需提供死亡证明;一方为现役军人的,需提供军官证);

3. 生育登记服务单;

4. 夫妻一方社保卡。

以上材料核验原件留复印件。

#### (三)资格审核

村(居)委员会初审,乡镇(街道)审核。

#### (四)发放频次

每半年发放一次(每年9月底前发放当年1-6月的育儿补贴、第二年4月底前发放上年7-12月的育儿补贴)。乡镇(街道)审核后对符合条件的申报对象通过社保卡银行账户将补贴直接发放到位。

#### 四、资金来源

育儿补贴所需资金由莲都区财政承担,南明山街道下辖村(居)委员会受理补贴申请的,所需资金由丽水市财政承担。

#### 五、其他事项

(一)有以下情形的于次月起停止发放育儿补贴:

1. 子女死亡;

2. 子女宣告失踪的;

3. 夫妻双方或一方或子女户籍从市区迁出致户籍条件不符合发放要求的。

(二)符合条件未及时申报育儿补贴的,原则上在子女3周岁前申报均可补发,子女3周岁后申报不再补发。

(三)育儿补贴严禁挪用和虚报。

(四)市、区财政部门会同市、区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每年对育儿补贴进行一定比例抽查。

#### 六、本办法从2023年5月21日起实施。

附件:丽水市区第二孩、第三孩育儿补贴申报表(略)

# 丽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做好续交物业 专项维修资金工作的意见

丽建发〔2023〕21号

各县(市、区)建设局、开发区建设分局：

为加强我市房屋专项维修资金的续交工作，建立长效管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指导规则》

《丽水市物业管理条例》《丽水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现就续交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以下简称“维修资金”）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告知业主维修资金余额不足信息

各地物业管理部门在各项目维修资金分户账面余额不足首期交存额30%时，应书面通知业主委员会或所在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组织续交，并以现场公示、公众号推送等方式将该信息告知各项目全体业主。

## 二、召开业主大会会议表决续交方案

业主委员会应当在收到续交通知60天内，根据《丽水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拟定维修资金续交方案，组织召开业主大会按照

业主大会议事规则对续交方案进行表决。续交方案应当约定维修资金的交存方式、交存时限等事项。交存标准按续交时新建物业首期维修资金足额补存。

未成立业主委员会的小区，按照《丽水市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办法》，维修资金续交工作由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

## 三、告知续交方案表决结果

续交方案经业主大会会议依法表决后，业主委员会应当将业主大会会议表决结果及时告知全体业主，同时书面报送当地物业管理部门以及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

## 四、按照续交方案交存维修资金

业主按照续交方案确定的交存标准、交存方式，在约定的交存时间内持相关身份证明，到维修资金专户银行交存维修资金。业主交存维修资金后，物业管理部门及时出具维修资金专用票据。

业主委员会可以在各地物业管理部门查询本物业项目业主维修资金账面余额,督促需续交维修资金的业主按照续交方案,交存维修资金。

#### 五、加强续交维修资金宣传及指导工作

各地物业管理部门应当按照本通知要求,加强续交维修资金工作宣传,指导业主委员会

及相关机构实施专项维修资金续交工作。

本意见自2023年5月20日起施行。

丽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4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人事任免】

市政府决定:

王乐任第十一批丽水市对口支援新疆阿克苏地区新和县指挥部指挥长;

孙苏平、吴利平任第十一批丽水市对口支援新疆阿克苏地区新和县指挥部副指挥长;

免去吕晓东的第十批丽水市对口支援新疆阿克苏地区新和县指挥部指挥长职务;

免去叶挺辉、朱剑成的第十批丽水市对口支援新疆阿克苏地区新和县指挥部副指挥长职务。